

广东省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2 年度至 2024 年度



广东省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2 年 1 月 1 日 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

	目录	页次
一、	审计报告	1-6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1-4
	合并利润表和母公司利润表	5-6
	合并现金流量表和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7-8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9-14
	财务报表附注	1-187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5]第 ZM10079 号

广东省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广东省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建科）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广东建科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广东建科，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分别对 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

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一）收入确认	
如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六）所示，公司业务类型较多，收入按业务模式主要为检验检测。由于营业收入是公司的主要利润来源和关键业绩指标，且公司项目较多、项目集中度较低、收入确认方法多样，营业收入确认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对公司利润的影响较大。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1）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合同签订及变动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并测试关键控制运行的有效性； （2）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并测试关键控制运行的有效性； （3）选取项目样本进行细节测试，检查业务合同的关键条款和委托方确认函等书面文件，核实项目收入确认的准确性； （4）通过分析性复核程序，分析收入是否出现异常波动情况并核实变动原因； （5）对主要的客户实施函证程序，以评价收入确认的真实性和准确性； （6）对重要客户进行走访，以评价收入确认的真实性和完整性； （7）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选取样本检查相关的支持性文件，以评价收入是否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二）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可回收性	
如财务报表附注三（九）金融工具、五、（四）应收账款、（八）合同资产所示，公司2024年12月31日、2023年	（1）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日常管理及可收回性评估相关的关键内部控

12月31日、2022年12月31日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的原值合计分别108,482.04万元、86,738.63万元、61,820.00万元，坏账准备及减值准备合计分别31,474.21万元、21,706.41万元、13,400.43万元。由于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期末余额重大且可回收性评估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并且管理层的估计和判断具有不确定性；同时，基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及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对于财务报表具有重要性，我们将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可回收性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制，并测试关键控制运行的有效性； （2）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进行减值测试的相关考虑和客观证据，评价管理层是否恰当识别各项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的信用风险特征； （3）对于以单项为基础计量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复核管理层对预计未来可获得的现金流量作出估计的依据，并评价其合理性； （4）对于以组合为基础计量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评价管理层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的合理性； （5）检查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的期后回款情况，评价管理层计提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坏账准备的合理性。 （6）调阅工商档案资料或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主要客户工商信息，检查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账龄和历史还款记录，并评估是否交易对方出现财务问题而对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的收回性产生影响。
--	---

四、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广东建科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广东建科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广东建科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广东建科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广东建科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广东建科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 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度的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此页无正文, 此页为广东省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至 2024 年度审计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之祥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七日

广东省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五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742,531,422.71	722,305,157.97	769,368,082.4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二)	45,173,917.81	60,000,000.00	135,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三)	337,468.50		995,600.00
应收账款	(四)	720,096,927.24	598,010,444.90	447,007,236.5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五)	12,148,116.49	9,320,886.83	8,481,167.7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六)	23,936,160.85	22,821,166.12	21,398,030.8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	34,741,118.43	34,773,681.78	48,084,455.22
其中: 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八)	49,981,353.25	52,311,764.21	37,188,498.3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九)	23,308,017.76	21,763,445.51	15,030,077.18
流动资产合计		1,652,254,503.04	1,521,306,547.32	1,482,553,148.4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十)	36,970,428.60	49,596,941.10	69,496,324.8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十一)	447,862,141.66	454,655,219.34	471,003,303.76
在建工程	(十二)	154,890,807.58	78,330,672.87	2,344,312.9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十三)	42,527,333.36	36,099,081.23	40,259,754.39
无形资产	(十四)	348,113,729.42	353,181,306.17	358,194,610.98
其中: 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 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十五)	12,994,042.73	16,056,596.33	25,843,787.85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六)	64,038,620.86	47,459,519.35	37,793,916.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十七)	27,080,287.55	42,191,602.10	4,275,917.3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34,477,391.76	1,077,570,938.49	1,009,211,928.32
资产总计		2,786,731,894.80	2,598,877,485.81	2,491,765,076.7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陈少祥

李会志

李会志

报表 第1页

3-2-1-9



广东省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五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十九)	35,071,080.51	51,641,142.17	
应付账款	(二十)	278,416,393.24	203,340,747.39	160,828,688.7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二十一)	230,961,800.11	211,279,805.52	217,015,511.7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二十二)	29,818,321.75	45,590,277.48	58,280,227.72
应交税费	(二十三)	37,433,301.32	31,050,956.79	27,504,127.17
其他应付款	(二十四)	49,217,773.77	41,362,655.47	31,029,150.03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二十五)	12,265,568.65	13,382,208.22	13,044,849.42
其他流动负债	(二十六)	30,985,098.99	21,231,989.69	18,089,759.76
流动负债合计		704,169,338.34	618,879,782.73	525,792,314.5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二十七)	35,452,513.00	26,106,326.22	28,782,470.67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二十八)	1,198,765.57	1,263,030.13	1,328,416.1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十六)	2,799,799.95	4,255,847.31	7,147,568.4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9,451,078.52	31,625,203.66	37,258,455.28
负债合计		743,620,416.86	650,504,986.39	563,050,769.8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二十九)	313,900,000.00	313,900,000.00	313,9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三十)	846,559,068.74	846,559,068.74	846,559,068.7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三十一)	12,803,314.80	23,538,502.75	40,452,978.9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三十二)	105,270,252.86	98,400,173.20	95,831,457.2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三十三)	741,393,983.32	641,133,153.37	607,274,740.2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019,926,619.72	1,923,530,898.06	1,904,018,245.11
少数股东权益		23,184,858.22	24,841,601.36	24,696,061.74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43,111,477.94	1,948,372,499.42	1,928,714,306.8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786,731,894.80	2,598,877,485.81	2,491,765,076.7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陈祥

杨鸿海

李会志



广东省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十七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84,070,459.82	514,755,550.97	520,915,812.91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000,000.00	30,000,000.00	105,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5,600.00
应收账款	(一)	251,165,028.18	258,761,932.84	238,254,859.3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589,688.12	2,889,880.28	6,715,454.11
其他应收款	(二)	195,461,632.43	133,679,393.74	73,302,825.16
存货		11,762,825.79	9,433,692.52	12,752,314.81
其中: 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401,317.68	204,100.43	69,859.9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3,036,954.35	9,466,827.56	6,611,712.37
流动资产合计		1,087,487,906.37	959,191,378.34	963,668,438.5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三)	435,565,975.36	425,329,377.69	423,529,377.6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6,970,428.60	49,596,941.10	69,496,324.8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85,128,307.78	290,946,249.46	304,078,061.55
在建工程		684,513.2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672,989.21	2,509,483.89	
无形资产		267,277,827.21	272,029,501.53	276,283,467.81
其中: 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 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808,074.72	3,082,160.00	7,537,061.3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687,616.00	11,522,030.97	14,868,248.57
其他非流动资产		692,815.35	526,337.67	115,68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44,488,547.51	1,055,542,082.31	1,095,908,221.81
资产总计		2,131,976,453.88	2,014,733,460.65	2,059,576,660.4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陈少祥

杨思成

李志会

李志会



广东省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十七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983,960.05		
应付账款		50,703,850.57	46,448,880.96	47,366,238.4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9,253,798.62	29,133,041.18	43,027,479.36
应付职工薪酬		4,925,508.43	5,725,781.21	7,832,897.09
应交税费		4,280,920.54	5,234,824.56	3,631,240.57
其他应付款		433,680,353.50	377,721,711.00	350,298,961.16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67,855.85	801,156.21	
其他流动负债		1,983,692.59	1,513,715.44	3,191,758.64
流动负债合计		528,679,940.15	466,579,110.56	455,348,575.2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938,674.68	1,806,530.59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198,765.57	1,263,030.13	1,328,416.17
递延所得税负债		2,268,684.01	4,162,660.89	7,147,568.4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406,124.26	7,232,221.61	8,475,984.61
负债合计		533,086,064.41	473,811,332.17	463,824,559.8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13,900,000.00	313,900,000.00	313,9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05,170,293.82	905,170,293.82	905,170,293.8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2,805,967.13	23,538,502.75	40,452,978.9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05,270,252.86	98,400,173.20	95,831,457.22
未分配利润		261,743,875.66	199,913,158.71	240,397,370.5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98,890,389.47	1,540,922,128.48	1,595,752,100.5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131,976,453.88	2,014,733,460.65	2,059,576,660.4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报表 第 4 页



广东省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197,393,677.02	1,154,473,697.91	1,082,279,346.22
其中: 营业收入	(三十四)	1,197,393,677.02	1,154,473,697.91	1,072,279,746.2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988,647,549.56	973,815,388.48	917,618,261.73
其中: 营业成本	(三十四)	619,337,369.85	606,788,529.98	551,257,388.8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三十五)	13,099,194.80	12,354,898.11	9,718,868.55
销售费用	(三十六)	65,983,503.18	63,587,012.11	62,540,893.20
管理费用	(三十七)	219,716,409.36	232,173,966.47	220,260,601.88
研发费用	(三十八)	81,975,259.42	74,807,828.99	90,537,635.74
财务费用	(三十九)	-11,464,187.05	-15,896,847.18	-16,697,126.52
其中: 利息费用		2,130,881.37	2,093,629.47	1,986,211.35
利息收入		13,942,161.71	18,562,579.72	19,172,612.53
加: 其他收益	(四十)	3,400,307.97	6,180,359.51	10,110,875.30
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一)	835,638.54	4,030,328.61	4,296,680.26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1,319,814.97		
汇兑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二)	173,917.81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三)	-84,978,163.74	-73,137,053.86	-47,582,101.83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四)	-13,425,499.72	-11,311,621.72	-6,869,511.56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五)	200,869.48	408,910.92	23,467.58
三、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114,953,197.80	106,829,232.89	114,640,894.24
加: 营业外收入	(四十六)	129,573.00	282,652.24	69,098.63
减: 营业外支出	(四十七)	733,510.67	741,596.15	1,987,964.99
四、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4,349,260.13	106,370,288.98	112,722,027.88
减: 所得税费用	(四十八)	8,875,093.66	8,217,620.26	11,010,753.55
五、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05,474,166.47	98,152,668.72	101,711,274.33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05,474,166.47	98,152,668.72	101,711,274.33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07,130,909.61	99,207,129.10	102,515,212.59
2. 少数股东损益 (净亏损以“-”号填列)		-1,656,743.14	-1,054,460.38	-803,938.2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735,187.95	-16,914,476.15	11,419,417.9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735,187.95	-16,914,476.15	11,419,417.91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732,535.62	-16,914,476.15	11,419,417.91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0,732,535.62	-16,914,476.15	11,419,417.91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652.33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652.33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94,738,978.52	81,238,192.57	113,130,692.2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6,395,721.66	82,292,652.95	113,934,630.5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656,743.14	-1,054,460.38	-803,938.26
八、每股收益:	(四十九)			
(一)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34	0.32	0.33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34	0.32	0.33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 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 2024 年度: 0.00 元, 2023 年度: 0.00 元, 2022 年度: 0.00 元。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陈少祥

杨海

李会志



广东省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十七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四)	186,226,773.77	230,253,541.28	218,005,891.03
减：营业成本	(四)	89,053,114.78	108,066,413.38	84,403,151.27
税金及附加		7,737,112.08	7,978,799.42	4,863,165.49
销售费用		34,096.78	579,744.49	343,335.97
管理费用		80,899,040.45	83,401,325.21	99,219,492.22
研发费用		21,770,535.01	16,970,501.34	23,308,737.03
财务费用		-11,155,484.33	-14,644,000.96	-13,035,648.57
其中：利息费用		626,461.74	482,750.14	
利息收入		11,825,998.43	15,167,502.01	13,083,304.70
加：其他收益		1,683,654.25	1,585,145.66	4,116,828.3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	73,323,095.36	3,365,459.28	3,625,255.4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9,371.71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316,967.47	-4,825,548.53	-2,647,509.5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7,360.25	62,281.67	-1,309,417.2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659.59	-3,481.7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7,514,440.48	28,084,614.74	23,588,114.66
加：营业外收入		32,307.08	131,873.58	14,048.76
减：营业外支出		11,535.98	5,766.61	101,285.7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7,535,211.58	28,210,721.71	23,500,877.68
减：所得税费用		-1,165,585.03	3,346,217.60	2,568,386.6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8,700,796.61	24,864,504.11	20,932,491.03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8,700,796.61	24,864,504.11	20,932,491.03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732,535.62	-16,914,476.15	11,419,417.91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732,535.62	-16,914,476.15	11,419,417.91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0,732,535.62	-16,914,476.15	11,419,417.91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7,968,260.99	7,950,027.96	32,351,908.94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	0.08	0.07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	0.08	0.0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陈少雄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杨明海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会志

李会志



广东省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81,986,856.16	970,416,821.24	875,131,890.5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867,743.39	364,318.73	548,349.8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十一)	37,687,887.46	72,788,950.19	36,580,345.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25,542,487.01	1,043,570,090.16	912,280,586.1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70,923,001.97	286,261,353.69	303,822,888.0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40,024,688.65	526,052,334.34	480,652,324.71
支付的各项税费		75,717,102.84	72,669,743.01	60,605,672.3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十一)	115,144,878.74	118,236,072.17	86,649,256.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01,809,672.20	1,003,219,503.21	931,730,141.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732,814.81	40,350,586.95	-19,449,555.0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60,000,000.00	255,000,000.00	36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115,179.55	4,030,328.61	4,296,680.2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3,294.35	168,308.00	14,442.8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十一)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2,148,473.90	259,198,636.61	369,311,123.0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9,391,119.68	84,273,880.58	39,398,182.7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5,000,000.00	180,000,000.00	37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十一)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4,391,119.68	264,273,880.58	409,398,182.7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242,645.78	-5,075,243.97	-40,087,059.6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200,000.00	25,5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200,000.00	25,5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十一)	41,540,803.0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540,803.08	1,200,000.00	25,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2,780,000.00	78,475,0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十一)	46,741,021.52	52,748,271.55	20,181,556.6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741,021.52	115,528,271.55	98,656,556.6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00,218.44	-114,328,271.55	-73,156,556.6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551.6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291,502.22	-79,052,928.57	-132,693,171.4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51,626,951.06	730,679,879.63	863,373,051.0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77,918,453.28	651,626,951.06	730,679,879.6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陈祥

陈祥

报表 第 7 页

杨3-2-1-15

李会志

李会志



广东省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8,679,209.51	195,701,185.16	187,765,369.6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2,139,241.34	84,530,335.70	29,622,106.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0,818,450.85	280,231,520.86	217,387,476.5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6,667,288.32	54,251,157.84	43,419,749.4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0,405,539.52	87,471,609.54	100,422,780.3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317,940.59	18,983,445.66	10,022,381.7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2,614,286.30	56,710,826.13	43,446,556.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6,005,054.73	217,417,039.17	197,311,467.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813,396.12	62,814,481.69	20,076,008.9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20,000,000.00	255,000,000.00	36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4,226,257.13	12,491,220.55	3,625,255.4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2,405.35	133,247.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4,248,662.48	267,624,467.55	368,625,255.4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628,433.02	3,700,285.62	7,704,621.9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0,236,597.67	181,800,000.00	382,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847,935.49	91,951,217.0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7,712,966.18	277,451,502.65	389,704,621.9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464,303.70	-9,827,035.10	-21,079,366.5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2,780,000.00	78,475,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23,507.84	3,207,107.98	4,996,6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23,507.84	65,987,107.98	83,471,6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23,507.84	-65,987,107.98	-83,471,6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8,725,584.58	-12,999,661.39	-84,474,957.53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2,790,982.55	515,790,643.94	600,265,601.4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1,516,567.13	502,790,982.55	515,790,643.9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陈少祥

杨鸿海

李会志



广东省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24 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13,900,000.00			846,559,068.74		23,538,502.75		98,400,173.20		641,133,153.37	1,923,530,898.06	24,841,601.36	1,948,372,499.4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13,900,000.00			846,559,068.74		23,538,502.75		98,400,173.20		641,133,153.37	1,923,530,898.06	24,841,601.36	1,948,372,499.4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735,187.95		6,870,079.66		100,260,829.95	96,395,721.66	-1,656,743.14	94,738,978.5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735,187.95				107,130,909.61	96,395,721.66	-1,656,743.14	94,738,978.5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6,870,079.66		-6,870,079.6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6,870,079.66		-6,870,079.66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313,900,000.00			846,559,068.74		12,803,314.80		105,270,252.86		741,393,983.32	2,019,926,619.72	23,184,858.22	2,043,111,477.9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陈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杨海清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会志

李会志





广东省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23 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一、上年年末余额	313,900,000.00			846,559,068.74		40,452,978.90		95,831,457.22		607,274,740.25	1,904,018,245.11	1,928,714,306.8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末余额	313,900,000.00			846,559,068.74		40,452,978.90		95,831,457.22		607,274,740.25	1,904,018,245.11	1,928,714,306.85
三、本年期初余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6,914,476.15		2,568,715.98		33,858,413.12	19,512,652.95	145,539.6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6,914,476.15				99,207,129.10	82,292,652.95	-1,054,460.3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2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200,00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568,715.98		-65,348,715.98	-62,780,000.00	-62,780,00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568,715.98		-2,568,715.98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62,780,000.00	-62,780,000.00	-62,780,000.0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313,900,000.00			846,559,068.74		23,538,502.75		98,400,173.20		641,133,153.37	1,923,530,898.06	1,948,372,499.4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陈少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会志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会志

李会志



李会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12-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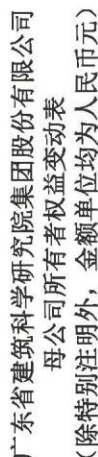
卷之四

11/21/17



报表 第11页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古今

抄 2 份

Handwritten signature and red seal.

陈祥

15/11/20

第12页 报表

广东省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殊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广东省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广东省建筑科学研究院(以下简称建科院), 于 2013 年 12 月 25 日在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 取得注册号为 440000000103878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注册地: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先烈东路 121 号大院。

法定代表人: 陈少祥。建科院成立时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6,376 万元, 全部由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工集团)认缴出资。

2014 年 12 月, 经广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广东省国资委)粤国资函[2014]1016 号和建工集团粤建集[2014]530 号文批复, 同意建工集团对建科院进行股份制改造, 与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程机械公司)共同发起设立广东省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建科院 2014 年 12 月股东会决议以及全体股东签署的《发起人协议》, 以建科院截止 2014 年 6 月 30 日业经评估的净资产 86,627.34 万元以及工程机械公司的 50 万元现金出资, 按照 3.7664:1 的比例折合股本 23,000 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 将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2014 年 12 月 16 日完成整体变更工商登记后, 公司的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23,000 万元, 其中建工集团认缴出资 22,986.7324 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 99.94%; 工程机械公司认缴出资 13.2676 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 0.06%。

2016 年 6 月, 经广东省国资委粤国资函[2016]506 号文批复, 并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本公司向广东国有企业重组发展基金(有限合伙)、广东省粤科金融集团有限公司及曹大燕等 108 名员工以每股 5.083 元的价格发行股份 8,390 万股, 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31,390 万元。本公司已于 2016 年 6 月 28 日办妥此次增资的工商变更手续。

2019 年 5 月, 本公司法定代表人由曹大燕变更为陈少祥。本公司已于 2019 年 6 月 19 日办妥此次法定代表人变更的工商变更手续。

2021 年 12 月 7 日,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分别与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和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签订股权无偿划转协议,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无偿取得了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原持有本公司的 73.5799%的股权和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原持有本公司 0.0423%的股权, 无偿划转后,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为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1,390 万元, 总股本为 31,390

万股，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数(股)	持股比例(%)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231,100,000	73.62
广东国有企业重组发展基金(有限合伙)	31,390,000	10.00
广东省粤科金融集团有限公司	15,700,000	5.00
陈少祥等 66 名自然人	35,710,000	11.38
合计	313,900,000	100.00

本公司属研究和试验发展行业。经营范围为：建筑及土木工程的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工程质量的检测、监测、测试、试验和安全鉴定，产品质量检测，产品研发；计算机软件、仪器仪表、机械设备的开发及销售；自有房屋租赁。消防设施维护保养检测，消防安全评估，建筑文化传播宣传策划；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国内外各类广告；编辑出版《广东土木与建筑》；公共机构节能技术服务、能源应用优化与控制、建筑环境优化与控制及净化产品开发与销售；计量技术服务。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二) 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三、（二十六）收入”。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确定其记账本位币，香港建筑科学创新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港币。本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六)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 处置子公司

①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

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详见本附注“三、（十三）长期股权投资”。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九) 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者重新议定合同而且构成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

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于其他金融工具，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上述应收款项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余金融工具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等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如下：

项目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根据账龄划分
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其他应	合并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项

项目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收款		
其他应收款	代扣代缴组合	代扣代缴往来款
其他应收款	押金及保证金组合	押金及保证金往来款
其他应收款	备用金组合	备用金往来款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组合 1	信用程度较高的承兑银行的 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组合 2	其他的承兑银行的银行承兑 汇票及商业承兑汇票

本公司按照先发生先收回的原则统计账龄,将账龄划分为 1 年以内、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十)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劳务成本、合同履约成本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先进先出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5、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

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一)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三、（九）6、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十二) 持有待售和终止经营

1、 持有待售

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

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或处置组，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2、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

-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本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十三)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

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

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十四)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十五)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服务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40	0.00	2.50-3.33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0.00	10.00-33.33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0.00	10.00-33.33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0.00	10.00-33.33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0.00	10.00-33.33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六)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十七)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八)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残值率	预计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70	直线法	0.00	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
专利权	10	直线法	0.00	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
软件使用权	3-10	直线法	0.00	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

3、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

本集团进行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支出主要包括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的相关职工薪酬、耗用材料、相关折旧摊销费用等相关支出，公司按照研发项目核算研发费用，归集各项支出。

本集团根据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将其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如果开发形成的某项产品或工序等在技术和商业上可行，而且本集团有充足的资源和意向完成开发工作，并且开发阶段支出能够可靠计量，则开发阶段的支出便会予以资本化。资本化开发支出按照本附注“三、（十九）长期资产减值”成本减值准备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其他开发费用则在其产生的期间内确认为费用。

企业对于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规定，对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4、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5、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二十)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各项费用的摊销期限及摊销方法为：

项目	摊销方法	摊销年限
装修费	直线法	在受益期限内平均摊销

(二十一) 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二十二)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此外，本公司还参与了由国家相关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计划/补充养老保险基金。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二十三) 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二十四) 股份支付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则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公司在授予日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无论发生在等待期内还是等待期结束后），本公司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于修改延长或缩短了等待期，本公司按照修改后的等待期进行会计处理。

(二十五)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优先股等金融工具满足以下条件之一，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整体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

- （1）存在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履行的合同义务；
 - （2）包含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
 - （3）包含以自身权益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例如转股权等），且该衍生工具不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进行结算；
 - （4）存在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的合同条款；
 - （5）发行方清算时永续债与发行方发行的普通债券和其他债务处于相同清偿顺序的。
- 不满足上述任何一项条件的永续债/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整体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权益工具。

(二十六)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

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

2、按照业务类型披露具体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1) 检验检测业务

主要是指建设工程领域的工程检测、质量鉴定等技术服务项目，该类业务的主要产品为检测报告或鉴定报告。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时确认收入。

(二十七) 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二十八)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二十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三十)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十九）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

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三、（九）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九）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三十一) 分部报告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 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 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三十二)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应收款项金额超过 100 万
应收款项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超过 100 万
本期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单项应收款项核销金额超过 100 万
重要的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单项应收票据金额超过 100 万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项应收票据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超过 100 万
合同资产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	单项合同资产账面价值变动超过 500 万
账龄超过一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项应付账款账龄超过一年或逾期且金额超过 500 万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项合同负债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超过 100 万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项在建工程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收入总额或资产总额超过公司总收入或总资产 15%的非全资子公司
重要承诺事项	单项承诺事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三十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

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

35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5 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①关于试运行销售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5 号规定了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及其列报，规定不应将试运行销售相关收入抵销成本后的净额冲减固定资产成本或者研发支出。该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对于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 2022 年 1 月 1 日之间发生的试运行销售，应当进行追溯调整。

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

解释第 15 号明确企业在判断合同是否构成亏损合同时所考虑的“履行该合同的成本”应当同时包括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和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该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对在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完所有义务的合同执行该规定，累积影响数调整施行日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的财务报表项目，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

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

①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6 号规定对于企业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相关规定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的，应当在确认应付股利时，确认与股利相关的所得税影响，并按照与过去产生可供分配利润的交易或事项时所采用的会计处理相一致的方式，将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当期损益或所有者权益项目（含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该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相关应付股利发生在 2022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之间的，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发生在 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且相关金融工具在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终止确认的，应当进行追溯调整。

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6 号明确企业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

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无论发生在等待期内还是结束后),应当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修改日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该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2022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有关交易,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有关交易未按照该规定进行处理的,应当进行追溯调整,将累计影响数调整 2022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项目,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

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③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6 号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单项交易),不适用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企业在交易发生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该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 2022 年度提前执行。对于在首次施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以及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企业应当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

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

①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

解释第 17 号明确:

- 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没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

实质性权利的，该负债应当归类为流动负债。

- 对于企业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企业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权利可能取决于企业是否遵循了贷款安排中规定的条件（以下简称契约条件），企业在判断其推迟债务清偿的实质性权利是否存在时，仅应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不应考虑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
- 对负债的流动性进行划分时的负债清偿是指，企业向交易对手方以转移现金、其他经济资源（如商品或服务）或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的方式解除负债。负债的条款导致企业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如果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将上述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该条款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应当按照该解释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

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

解释第 17 号要求企业在进行附注披露时，应当汇总披露与供应商融资安排有关的信息，以有助于报表使用者评估这些安排对该企业负债、现金流量以及该企业流动性风险敞口的影响。在识别和披露流动性风险信息时也应考虑供应商融资安排的影响。该披露规定仅适用于供应商融资安排。供应商融资安排是指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一个或多个融资提供方提供资金，为企业支付其应付供应商的款项，并约定该企业根据安排的条款和条件，在其供应商收到款项的当天或之后向融资提供方还款。与原付款到期日相比，供应商融资安排延长了该企业的付款期，或者提前了该企业供应商的收款期。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无需披露可比期间相关信息。

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③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7 号规定，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规定时，应当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首次执行日后开展的售后租回交易进行追溯调整。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4) 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财政部于 2023 年 8 月 1 日发布了《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 号)，适用于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确认为无形资产或存货等资产的数据资源，以及企业合法拥有或控制的、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但不满足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数据资源的相关会计处理，并对数据资源的披露提出了具体要求。

该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该规定施行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数据资源相关支出不再调整。

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5)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该解释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解释第 18 号规定，在对因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

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内容时，如原计提保证类质量保证时计入“销售费用”等的，应当按照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追溯调整。

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无。

四、 税项

(一) 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7%、5%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5%、20%、2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余值的 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1.2%、12%		
城镇土地使用税	实际占用的土地面积	1 元每平方米、3 元每平方米、12 元每平方米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3%		
地方教育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2024 年 度	2023 年 度	2022 年 度
本公司	15%	15%	15%
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总站有限公司	15%	15%	15%
广东建科交通工程质量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15%	15%	15%
广东建科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	20%	20%
广东建科源胜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15%	15%	15%
广东省安全生产技术中心有限公司	15%	15%	25%
广东科安安全评价有限公司	20%	20%	20%
广东安全生产杂志社有限公司	20%	20%	25%
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总站有限公司深圳有限公司	20%	20%	25%
广东建科创新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15%	15%	15%
佛山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20%	20%	25%
广东省总站数检科技有限公司	20%	20%	25%
阳江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20%	20%	25%

香港建筑科学创新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8.25%		
-------------------	-------	--	--

(二) 税收优惠

1、 企业所得税优惠

(1) 小型微利企业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12 号）（于 2024 年 1 月 20 日，全文废止失效），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在《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第二条规定的优惠政策基础上，再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公告执行期限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第一条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第三条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 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度广东科安安全评价有限公司、广东建科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属于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范围，享受相应的所得税优惠政策。

2023 年度广东科安安全评价有限公司、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总站有限公司深圳有限公司、佛山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广东省总站数检科技有限公司、阳江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广东建科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广东安全生产杂志社有限公司属于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范围，享受相应的所得税优惠政策。

2024 年度广东省总站数检科技有限公司、广东建科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广东科安安全评价有限公司、广东安全生产杂志社有限公司、佛山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阳江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总站有限公司深圳有限公司属于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范围，享受相应的所得税优惠政策。

(2) 高新技术企业

报告期内，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企业所得税 15% 的税率优惠。报告期内，公

司及其子公司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的情况如下：

2019 年 12 月 2 日，本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取得由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944002585，有效期 3 年）。2022 年 12 月 21 日，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关于转发科技部火炬中心对广东省认定机构 2022 年认定的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公示的通知，本公司取得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备案（证书编号：GR202244003967，发证日期 2022 年 12 月 19 日，有效期 3 年）。

2021 年 1 月 15 日，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向广东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机构出具《关于广东省 2020 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的复函》（国科火字【2021】21 号）。根据前述复函文件，本公司之子公司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总站有限公司取得了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备案（证书编号：GR202044001252，发证日期：2020 年 12 月 1 日）。2023 年 12 月 28 日，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向广东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机构出具《对广东省认定机构 2023 年认定报备的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拟进行备案的公示》。本公司之子公司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总站有限公司取得了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备案（证书编号：GR202344010415，发证日期：2023 年 12 月 28 日，有效期 3 年）。

2021 年 1 月 15 日，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向广东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机构出具《关于广东省 2020 年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的复函》（国科火字【2021】22 号）。根据前述复函文件，本公司之子公司广东建科交通工程质量检测中心有限公司取得了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备案（证书编号：GR202044007512，发证日期：2020 年 12 月 9 日）。2023 年 12 月 28 日，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向广东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机构出具《对广东省认定机构 2023 年认定报备的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拟进行备案的公示》。本公司之子公司广东建科交通工程质量检测中心有限公司取得了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备案（证书编号：GR202344009202，发证日期：2023 年 12 月 28 日，有效期 3 年）。

2021 年 12 月 20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广东建科源胜工程检测有限公司取得了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备案（证书编号：GR202144000457，发证日期：2021 年 12 月 20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广东建科源胜工程检测有限公司取得了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备案（证书编号：GR202444002718，发证日期：2024 年 11 月 19 日，有效期 3 年）。

2022 年 12 月 22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广东建科创新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取得由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244009756，有效期 3 年）。

2024 年 1 月 5 日，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向广东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机构出具《对广东省认定机构 2023 年认定报备的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的公告》。本公司之子公司广东省安全生产技术中心有限公司取得了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备案（证书编号：GR202344003414，发证日期：2023 年 12 月 28 日，有效期 3 年）。

（3）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实施〈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若干配套政策的通知》(国发[2006]6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三十条以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科学技术部关于完善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119 号）、《财政部税务总局科技部关于提高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比例的通知》（财税[2018]99 号）、《财政部 税务总局 科技部关于进一步提高科技型中小企业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比例的公告》(2022 年第 16 号)(于 2023 年 1 月 1 日全文废止)、《财政部 税务总局 科技部关于加大支持科技创新税前扣除力度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科技部公告 2022 年第 28 号)(于 2023 年 1 月 1 日全文废止)第二条、《财政部 税务总局 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7 号），经主管税务机关核定，本公司、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总站有限公司、广东省安全生产技术中心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至三季度发生的研发费用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75%在税前加计扣除，第四季度的研发费用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100%在税前加计扣除。广东建科源胜工程检测有限公司、广东建科交通工程质量检测中心有限公司、广东建科创新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2 年发生的研发费用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100%在税前加计扣除。本公司、广东建科源胜工程检测有限公司、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总站有限公司、广东建科交通工程质量检测中心有限公司、广东建科创新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广东省安全生产技术中心有限公司、佛山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3 年、2024 年发生的研发费用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100%在税前加计扣除。

广东建科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发生的研发费用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100%在税前加计扣除。

（4）固定资产税前一次性扣除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延长部分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6 号），企业新购进的单位价值不超过 500 万元的设备、器具可一次性在税前扣除，执行期限延长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 科技部关于加大支持科技创新税前扣除力度的公告》（财

政部 税务总局 科技部公告 2022 年第 28 号) (2023 年 1 月 1 日全文废止),

第一条“高新技术企业在 2022 年 10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新购置的设备、器具,允许当年一次性全额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并允许在税前实行 100% 加计扣除。”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设备、器具扣除有关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37 号)第一条,企业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新购进的设备、器具,单位价值不超过 500 万元的,允许一次性计入当期成本费用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不再分年度计算折旧;单位价值超过 500 万元的,仍按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完善固定资产加速折旧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75 号)、《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完善固定资产加速折旧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106 号)等相关规定执行。

本公司之子公司广东建科源胜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度新购进的设备、器具享受相应的税收优惠政策。

(5) 利得税税收优惠

本公司之子公司香港建筑科学创新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于香港注册,根据香港税收政策,法人合伙企业不超过港币 200 万元的应纳税所得额按 8.25%征收香港利得税,超过港币 200 万元部分的应纳税所得额按 16.50%征收香港利得税。香港建筑科学创新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适用该税收优惠政策。

2、 增值税及税金附加优惠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允许生产、生活性服务业纳税人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10%,抵减应纳税额。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促进服务业领域困难行业纾困发展有关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1 号)规定,《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 39 号)第七条和《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明确生活性服务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19 年第 87 号)规定的生产、生活性服务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执行期限延长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明确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减免增值税等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 号)的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允许生产性服务业纳税人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抵减应纳税额。允许

生活性服务业纳税人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10%抵减应纳税额。

本公司及子公司的检验检测业务部分其他业务为上述文件规定的生产、生活性服务业,2022 年度享受进项税加计抵减 10%的优惠政策。2023 年度享受进项加计抵减 5%的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10 号《关于延续宣传文化增值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各类图书、期刊、音像制品、电子出版物在出版环节执行增值税先征后退 50%的政策。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免征图书批发、零售环节增值税。

根据《关于延续实施宣传文化增值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0 号),2027 年 12 月 31 日前,各类图书、期刊、音像制品、电子出版物在出版环节执行增值税 50%先征后退的政策;2027 年 12 月 31 日前,免征图书批发、零售环节增值税。

2022 年度至 2024 年度,本公司之子公司广东省安全生产技术中心有限公司属于免征图书批发、零售环节增值税优惠政策范围,本公司之孙公司广东安全生产杂志社有限公司属于增值税先征后退优惠政策范围,享受相应的增值税优惠政策。

根据财税〔2019〕21 号财政部、税务总局《退役军人部关于进一步扶持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创业就业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企业招用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与其签订 1 年以上期限劳动合同并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的,自签订劳动合同并缴纳社会保险当月起,在 3 年内按实际招用人数予以定额依次扣减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和企业所得税优惠。定额标准为每人每年 6000 元,最高可上浮 50%,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可根据本地区实际情况在此幅度内确定具体定额标准。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 退役军人事务部关于进一步扶持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创业就业有关税收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退役军人事务部公告 2023 年第 14 号)第二条,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企业招用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与其签订 1 年以上期限劳动合同并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的,自签订劳动合同并缴纳社会保险当月起,在 3 年内按实际招用人数予以定额依次扣减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和企业所得税优惠。定额标准为每人每年 6000 元,最高可上浮 50%,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可根据本地区实际情况在此幅度内确定具体定额标准。

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度本公司之孙公司广东安全生产杂志社有限公司招用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享受相应的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

育附加和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财政部 税务总局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国务院扶贫办关于进一步支持和促进重点群体创业就业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22 号）、《财政部、税务总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农业农村部关于进一步支持重点群体创业就业有关税收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农业农村部公告 2023 年第 15 号)的规定，企业招用建档立卡贫困人口，以及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公共就业服务机构登记失业半年以上且持《就业创业证》或《就业失业登记证》的人员，与其签订 1 年以上期限劳动合同并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的，自签订劳动合同并缴纳社会保险当月起，在 3 年内按实际招用人数予以定额依次扣减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和企业所得税优惠。本公司及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总站有限公司 2022 年度、2023 年度享受相应的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六税两费”减免政策的公告（2022 年第 10 号公告），为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发展，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根据本地区实际情况，以及宏观调控需要确定，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可以在 50%的税额幅度内减征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

根据《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减半征收资源税（不含水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

2022 年度本公司之孙公司广东安全生产杂志社有限公司已经享受相应的优惠政策。2023 年度本公司之子公司广东建科源胜工程检测有限公司、佛山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阳江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及孙公司广东科安安全评价有限公司、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总站有限公司深圳有限公司、广东省总站数检科技有限公司适用相应的优惠政策。

2024 年度，本公司之子公司佛山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阳江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广东建科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及孙公司广东科安安全评价有限公司、广东安全生产杂志社有限公司、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总站有限公司深圳有限公司、广东省总站数检科技有限公司适用相应的优惠政策。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库存现金			
数字货币			
银行存款	677,887,122.64	651,461,575.97	728,544,647.18
其他货币资金	41,175,978.15	55,635,205.29	27,587,052.07
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未到期应收利息	23,468,321.92	15,208,376.71	13,236,383.24
合计	742,531,422.71	722,305,157.97	769,368,082.4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787.10		
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二)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5,173,917.81	60,000,000.00	135,000,000.00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其他	45,173,917.81	60,000,000.00	135,000,000.00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45,173,917.81	60,000,000.00	135,000,000.00

(三)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银行承兑汇票			1,0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355,230.00		48,000.00
小计	355,230.00		1,048,000.00
减：坏账准备	17,761.50		52,400.00
合计	337,468.50		995,600.00

2、 应收票据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55,230.00	100.00	17,761.50	5.00	337,468.50
其中：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信用程度较高的承兑 银行的银行承兑汇票					
其他承兑银行的银行 承兑汇票及商业承兑 汇票	355,230.00	100.00	17,761.50	5.00	337,468.50
合计	355,230.00	100.00	17,761.50		337,468.50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无。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计提坏账准备	1,048,000.00	100.00	52,400.00	5.00	995,600.00
其中：					
信用程度较高的承兑 银行的银行承兑汇票					
其他承兑银行的银行 承兑汇票及商业承兑 汇票	1,048,000.00	100.00	52,400.00	5.00	995,600.00
合计	1,048,000.00	100.00	52,400.00		995,6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

名称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其他承兑银行的银行 承兑汇票及商业承兑 汇票	355,230.00	17,761.50	5.00				1,048,000.00	52,400.00	5.00
合计	355,230.00	17,761.50					1,048,000.00	52,400.00	

3、 本报告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2021.12.31	本期变动金额				2022.12.31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33,242.00	-633,242.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信用程度较高的承兑银行的银行承兑汇票						
其他承兑银行的银行承兑汇票及商业承兑汇票	21,325.02	31,074.98				52,400.00
合计	654,567.02	-602,167.02				52,400.00

类别	2022.12.31	本期变动金额				2023.12.31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其他承兑银行的银行承兑汇票及商业承兑汇票计提坏账准备	52,400.00				-52,400.00	
合计	52,400.00				-52,400.00	

类别	2023.12.31	本期变动金额				2024.12.31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其他承兑银行的银行承兑汇票及商业承兑汇票计提坏账准备		17,761.50				17,761.50
合计		17,761.50				17,761.50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无。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无。

(四)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1 年以内	525,169,817.60	449,292,485.93	360,824,673.99
1 至 2 年	224,857,969.09	192,403,040.98	124,375,146.88
2 至 3 年	135,624,348.58	83,881,236.69	43,520,431.85
3 年以上	115,239,070.44	68,324,791.50	40,948,232.03
小计	1,000,891,205.71	793,901,555.10	569,668,484.75
减：坏账准备	280,794,278.47	195,891,110.20	122,661,248.24
合计	720,096,927.24	598,010,444.90	447,007,236.51

2、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3,813,913.50	2.38	23,813,913.50	100.00	
其中：					
应收零星客商	5,156,178.13	0.52	5,156,178.13	100.00	
应收出险房企及其关联方款项	18,657,735.37	1.88	18,657,735.37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77,077,292.21	97.62	256,980,364.97	26.30	720,096,927.24
其中：					
账龄组合	977,077,292.21	97.62	256,980,364.97	26.30	720,096,927.24
合计	1,000,891,205.71	100.00	280,794,278.47		720,096,927.24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0,956,176.45	2.64	20,956,176.45	100.00	
其中：					
应收零星客商	5,156,178.13	0.65	5,156,178.13	100.00	
应收出险房企及其关联方款项	15,799,998.32	1.99	15,799,998.32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72,945,378.65	97.36	174,934,933.75	22.63	598,010,444.90
其中：					
账龄组合	772,945,378.65	97.36	174,934,933.75	22.63	598,010,444.90
合计	793,901,555.10	100.00	195,891,110.20		598,010,444.90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3,793,172.29	2.42	13,793,172.29	100.00	
其中：					
应收零星客商	5,156,178.13	0.90	5,156,178.13	100.00	
应收出险房企及其关联方款项	8,636,994.16	1.52	8,636,994.16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55,875,312.46	97.58	108,868,075.95	19.58	447,007,236.51
其中：					
账龄组合	555,875,312.46	97.58	108,868,075.95	19.58	447,007,236.51
合计	569,668,484.75	100.00	122,661,248.24		447,007,236.51

重要的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名称	202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依据
广东聚廷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153,027.59	1,153,027.5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佛冈县广和置业有限公司	1,939,500.00	1,939,5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恒大智能汽车（广东）有限公司	2,305,675.84	2,305,675.8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珠海市新深珠房产置业有限公司	2,469,712.50	2,469,712.5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7,867,915.93	7,867,915.93		

名称	2023.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依据
广东聚廷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153,027.59	1,153,027.5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佛冈县广和置业有限公司	1,939,500.00	1,939,5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恒大智能汽车（广东）有限公司	2,305,675.84	2,305,675.8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5,398,203.43	5,398,203.43		

名称	2022.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依据
广东聚廷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153,027.59	1,153,027.5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恒大智能汽车（广东）有限公司	2,305,675.84	2,305,675.8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3,458,703.43	3,458,703.43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

名称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22,283,676.48	26,114,184.29	5.00	448,510,408.95	22,425,520.87	5.00	360,441,323.04	18,022,066.31	5.00
1 至 2 年	223,858,331.59	67,157,499.62	30.00	191,915,096.93	57,574,529.23	30.00	119,949,373.86	35,984,812.14	30.00
2 至 3 年	134,453,206.53	67,226,603.45	50.00	75,169,978.53	37,584,989.41	50.00	41,246,836.16	20,623,418.10	50.00
3 年以上	96,482,077.61	96,482,077.61	100.00	57,349,894.24	57,349,894.24	100.00	34,237,779.40	34,237,779.40	100.00
合计	977,077,292.21	256,980,364.97		772,945,378.65	174,934,933.75		555,875,312.46	108,868,075.95	

3、 本报告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2021.12.31	本期变动金额				2022.12.31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4,432,547.88	914,782.80	1,554,158.39			13,793,172.2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账龄组合	60,089,250.53	48,778,825.42				108,868,075.95
合计	74,521,798.41	49,693,608.22	1,554,158.39			122,661,248.24

类别	2022.12.31	本期变动金额				2023.12.31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3,793,172.29	7,512,366.40	349,362.24			20,956,176.4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账龄组合	108,868,075.95	66,014,457.80			52,400.00	174,934,933.75
合计	122,661,248.24	73,526,824.20	349,362.24		52,400.00	195,891,110.20

类别	2023.12.31	本期变动金额				2024.12.31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0,956,176.45	3,173,893.43	316,156.38			23,813,913.5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账龄组合	174,934,933.75	82,045,431.22				256,980,364.97
合计	195,891,110.20	85,219,324.65	316,156.38			280,794,278.47

其中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转回或收回时间	确定原坏账准备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清远市恒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303,358.44	收回款项	银行结算	2022 年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303,358.44				

4、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名称	2024.12.31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广州南沙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中心	34,215,482.77	1,522,540.11	35,738,022.88	3.29	16,593,724.14
广东省机场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28,477,163.53	4,779,412.76	33,256,576.29	3.07	7,142,134.46
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25,041,325.31	2,056,229.51	27,097,554.82	2.50	7,507,120.25
中交横琴投资有限公司	10,984,271.00	7,897,884.85	18,882,155.85	1.74	11,876,804.21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12,956,160.20	1,446,299.78	14,402,459.98	1.33	4,907,559.80
合计	111,674,402.81	17,702,367.01	129,376,769.82	11.93	48,027,342.86

单位名称	2023.12.31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广州南沙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中心	26,252,699.82	249,149.38	26,501,849.20	3.06	6,435,999.10
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23,398,237.28	1,118,602.50	24,516,839.78	2.83	4,438,751.85
巴斯夫一体化基地(广东)有限公司	20,681,411.07	376,701.77	21,058,112.84	2.43	1,214,045.44
中交横琴投资有限公司	9,517,764.73	8,140,871.86	17,658,636.59	2.04	7,230,005.98
广东省机场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13,296,908.27	2,118,022.51	15,414,930.78	1.78	3,469,199.17
合计	93,147,021.17	12,003,348.02	105,150,369.19	12.14	22,788,001.54

单位名称	2022.12.31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中交横琴投资有限公司	20,642,593.34	6,614,925.34	27,257,518.68	3.34	3,200,904.10
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15,569,314.74		15,569,314.74	2.52	993,215.19
东莞市虎门镇工程建设中心	9,574,311.76		9,574,311.76	1.55	478,715.59
清远市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站有限公司	7,548,994.42		7,548,994.42	1.22	424,620.41
珠海大横琴股份有限公司	5,532,403.78	1,909,537.75	7,441,941.53	0.89	2,887,210.14
合计	58,867,618.04	8,524,463.09	67,392,081.13	9.52	7,984,665.43

(五)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0,282,703.18	84.64	6,875,049.76	73.76	6,816,326.23	80.38
1 至 2 年	719,366.61	5.92	2,075,756.70	22.27	1,654,141.53	19.50
2 至 3 年	1,064,911.70	8.77	370,080.37	3.97	200.00	
3 年以上	81,135.00	0.67			10,500.00	0.12
合计	12,148,116.49	100.00	9,320,886.83	100.00	8,481,167.76	100.00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预付对象	2024.12.31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韶关市骐骥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902,466.00	7.43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广州石油分公司	828,043.04	6.82
广东乘航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648,000.00	5.33
广州新势试验仪器有限公司	526,725.65	4.34
上海华龙测试仪器有限公司	524,601.77	4.32
合计	3,429,836.46	28.24

预付对象	2023.12.31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广州万工乐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710,582.53	7.62
辽宁时越市政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	495,000.00	5.31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广州石油分公司	494,328.07	5.30
珠水（广东）生态环境研究院有限公司	457,641.50	4.91
广东乘航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378,000.00	4.06
合计	2,535,552.10	27.20

预付对象	2022.12.31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广东乘航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026,000.00	12.10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广州石油分公司	905,205.95	10.67
杭州海康威视科技有限公司	564,367.52	6.65
广东宝龙汽车有限公司	481,000.00	5.67
杭州健而控科技有限公司	351,200.00	4.14
合计	3,327,773.47	39.23

(六) 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项	23,936,160.85	22,821,166.12	21,398,030.89
合计	23,936,160.85	22,821,166.12	21,398,030.89

1、其他应收款项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1 年以内	14,100,841.79	12,052,867.18	12,184,610.87
1 至 2 年	3,497,878.46	3,406,445.04	3,043,156.04
2 至 3 年	1,905,113.58	2,293,357.00	1,662,492.78
3 年以上	6,585,103.10	7,164,039.01	6,643,721.41
小计	26,088,936.93	24,916,708.23	23,533,981.10
减：坏账准备	2,152,776.08	2,095,542.11	2,135,950.21
合计	23,936,160.85	22,821,166.12	21,398,030.8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6,088,936.93	100.00	2,152,776.08	8.25	23,936,160.85
其中：					
账龄组合	4,217,755.97	16.17	2,152,776.08	51.04	2,064,979.89
采用其他方法组合	21,871,180.96	83.83			21,871,180.96
合计	26,088,936.93	100.00	2,152,776.08		23,936,160.85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4,916,708.23	100.00	2,095,542.11	8.41	22,821,166.12
其中：					
账龄组合	3,757,102.00	15.08	2,095,542.11	55.78	1,661,559.89
采用其他方法组合	21,159,606.23	84.92			21,159,606.23
合计	24,916,708.23	100.00	2,095,542.11		22,821,166.12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3,533,981.10	100.00	2,135,950.21	9.08	21,398,030.89
其中：					
账龄组合	2,692,270.48	11.44	2,135,950.21	79.34	556,320.27
采用其他方法组合	20,841,710.62	88.56			20,841,710.62
合计	23,533,981.10	100.00	2,135,950.21		21,398,030.89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

名称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其他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2,078,595.45	103,929.78	5.00	1,728,585.86	86,429.29	5.00	328,923.71	16,446.18	5.00
1 至 2 年	110,644.38	33,193.31	30.00	25,726.31	7,717.90	30.00	348,346.77	104,504.03	30.00
2 至 3 年	25,726.31	12,863.16	50.00	2,789.83	1,394.92	50.00			
3 年以上	2,002,789.83	2,002,789.83	1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100.00	2,015,000.00	2,015,000.00	100.00
小计	4,217,755.97	2,152,776.08		3,757,102.00	2,095,542.11		2,692,270.48	2,135,950.21	
押金及保证金组合	13,823,307.29			14,662,251.42			15,797,203.10		
备用金组合	4,830.54			21,380.93			132,434.11		
代扣代缴款项组合	8,043,043.13			6,475,973.88			4,912,073.41		
合计	26,088,936.93	2,152,776.08		24,916,708.23	2,095,542.11		23,533,981.10	2,135,950.21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12.31 余额	57,704.97	33,426.22	2,000,000.00	2,091,131.19
2021.12.31 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7,500.00	7,500.00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63,245.24	-25,926.22	7,500.00	44,819.02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12.31 余额	120,950.21		2,015,000.00	2,135,950.21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12.31 余额	120,950.21		2,015,000.00	2,135,950.21
2022.12.31 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836.95	836.95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5,966.07	557.97	-15,000.00	-40,408.11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12.31 余额	94,147.19	1,394.92	2,000,000.00	2,095,542.11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12.31 余额	94,147.19	1,394.92	2,000,000.00	2,095,542.11
2023.12.31 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7,717.99	7,717.99		
--转入第三阶段		-1,394.92	1,394.92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50,693.89	5,145.17	1,394.91	57,233.97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12.31 余额	137,123.09	12,863.16	2,002,789.83	2,152,776.08

(4) 本报告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2021.12.31	本期变动金额				2022.12.31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合坏账准备	2,091,131.19	44,819.02				2,135,950.21
合计	2,091,131.19	44,819.02				2,135,950.21

类别	2022.12.31	本期变动金额				2023.12.31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合坏账准备	2,135,950.21	-40,408.10				2,095,542.11
合计	2,135,950.21	-40,408.10				2,095,542.11

类别	2023.12.31	本期变动金额				2024.12.31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合坏账准备	2,095,542.11	57,233.97				2,152,776.08
合计	2,095,542.11	57,233.97				2,152,776.08

(5)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无。

(6)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押金及保证金	13,823,307.29	14,662,251.42	15,797,203.10
备用金	4,830.54	21,380.93	132,434.11
代扣代缴款项	8,043,043.13	6,475,973.88	4,912,073.41
其他往来款	4,217,755.97	3,757,102.00	2,692,270.48
合计	26,088,936.93	24,916,708.23	23,533,981.10

(7)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24.12.31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其他往来款	2,060,879.12	1 年以内	7.90	103,043.96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24.12.31	账龄	占其他应收 款项期末余 额合计数的 比例(%)	坏账准备期 末余额
广东省安全生产专业 服务机构协会	其他往来 款	2,000,000.00	3 年以上	7.67	2,000,000.00
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 司	押金及保 证金	478,075.29	1 年以 内、1-2 年、2-3 年、3 年 以上	1.83	
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 司	押金及保 证金	475,907.84	1 年以 内、1-2 年	1.82	
东莞市财政局滨海湾 分局	押金及保 证金	429,321.55	3 年以上	1.65	
合计		5,444,183.80		20.87	2,103,043.96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23.12.31	账龄	占其他应收 款项期末余 额合计数的 比例(%)	坏账准备期 末余额
广东省安全生产专业 服务机构协会	其他往来 款	2,000,000.00	3 年以 上	8.03	2,000,000.00
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 院有限公司	其他往来 款	960,836.23	1 年以 内	3.86	48,041.81
广东珠三角城际轨道 交通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 证金	946,503.10	3 年以 上	3.80	
珠海华保开发建设有 限公司	押金及保 证金	855,370.10	3 年以 上	3.43	
东莞市生态环境局滨 海湾分局	押金及保 证金	429,321.55	3 年以 上	1.72	
合计		5,192,030.98		20.84	2,048,041.81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22.12.31	账龄	占其他应收 款项期末余 额合计数的 比例(%)	坏账准备期 末余额
广东省安全生产专业 服务机构协会	其他往来 款	2,000,000.00	3 年以上	8.50	2,000,000.00
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 司	押金及保 证金	1,329,205.45	1 年以内	5.65	
广东珠三角城际轨道 交通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 证金	1,309,261.28	3 年以上	5.56	
珠海华保开发建设有 限公司	押金及保 证金	855,370.10	3 年以上	3.63	
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 司	押金及保 证金	535,515.77	1 年以内、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2.28	
合计		6,029,352.60		25.62	2,000,000.00

(七) 存货

1、 存货分类

类别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131,359.52		1,131,359.52	1,235,038.48		1,235,038.48	1,598,812.17		1,598,812.17
库存商品	23,744.94		23,744.94	1,316,965.41	1,165,086.40	151,879.01	1,262,021.25	373,088.20	888,933.05
发出商品							411,185.85		411,185.85
合同履约成本	36,542,899.08	2,956,885.11	33,586,013.97	35,790,871.23	2,404,106.94	33,386,764.29	46,899,905.02	1,714,380.87	45,185,524.15
合计	37,698,003.54	2,956,885.11	34,741,118.43	38,342,875.12	3,569,193.34	34,773,681.78	50,171,924.29	2,087,469.07	48,084,455.22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类别	2021.12.31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2.12.31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373,088.20				373,088.20
合同履约成本	1,391,408.04	322,972.83				1,714,380.87
合计	1,391,408.04	696,061.03				2,087,469.07

类别	2022.12.31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3.12.31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373,088.20	791,998.20				1,165,086.40
合同履约成本	1,714,380.87	991,116.03		301,389.96		2,404,106.94
合计	2,087,469.07	1,783,114.23		301,389.96		3,569,193.34

类别	2023.12.31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4.12.31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1,165,086.40			1,165,086.40		
合同履约成本	2,404,106.94	650,624.49		97,846.32		2,956,885.11
合计	3,569,193.34	650,624.49		1,262,932.72		2,956,885.11

(八)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龄组合合同资产	83,929,184.56	33,947,831.31	49,981,353.25	73,484,720.29	21,172,956.08	52,311,764.21	48,531,556.98	11,343,058.63	37,188,498.35
合计	83,929,184.56	33,947,831.31	49,981,353.25	73,484,720.29	21,172,956.08	52,311,764.21	48,531,556.98	11,343,058.63	37,188,498.35

2、 合同资产按减值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类别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83,929,184.56	100.00	33,947,831.31	40.45	49,981,353.25
其中：					
账龄组合	83,929,184.56	100.00	33,947,831.31	40.45	49,981,353.25
合计	83,929,184.56	100.00	33,947,831.31		49,981,353.25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类别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73,484,720.29	100.00	21,172,956.08	28.81	52,311,764.21
其中：					
账龄组合	73,484,720.29	100.00	21,172,956.08	28.81	52,311,764.21
合计	73,484,720.29	100.00	21,172,956.08		52,311,764.21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类别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48,531,556.98	100.00	11,343,058.63	23.37	37,188,498.35
其中：					
账龄组合	48,531,556.98	100.00	11,343,058.63	23.37	37,188,498.35
合计	48,531,556.98	100.00	11,343,058.63		37,188,498.35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

名称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合同资产	减值准备	计提比例 (%)	合同资产	减值准备	计提比例 (%)	合同资产	减值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7,409,327.18	1,370,466.35	5.00	30,170,725.95	1,508,536.38	5.00	22,632,580.45	1,131,629.02	5.00
1 至 2 年	20,032,764.34	6,009,829.31	30.00	24,006,819.48	7,202,045.85	30.00	18,554,540.92	5,566,362.27	30.00
2 至 3 年	19,839,114.93	9,919,557.54	50.00	13,689,602.04	6,844,801.03	50.00	5,398,736.55	2,699,368.28	50.00
3 年以上	16,647,978.11	16,647,978.11	100.00	5,617,572.82	5,617,572.82	100.00	1,945,699.06	1,945,699.06	100.00
合计	83,929,184.56	33,947,831.31		73,484,720.29	21,172,956.08		48,531,556.98	11,343,058.63	

3、 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项目	2021.12.31	本期变动金额				2022.12.31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合 坏账准备	5,169,608.10	6,173,450.53				11,343,058.63
合计	5,169,608.10	6,173,450.53				11,343,058.63

项目	2022.12.31	本期变动金额				2023.12.31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合 坏账准备	11,343,058.63	9,829,897.45				21,172,956.08
合计	11,343,058.63	9,829,897.45				21,172,956.08

项目	2023.12.31	本期变动金额				2024.12.31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合 坏账准备	21,172,956.08	12,774,875.23				33,947,831.31
合计	21,172,956.08	12,774,875.23				33,947,831.31

4、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无。

(九)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预缴及留抵税额	11,849,285.98	12,856,244.01	8,437,372.83
IPO 发行费用	11,458,731.78	8,907,201.50	6,592,704.35
合计	23,308,017.76	21,763,445.51	15,030,077.18

(十)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36,970,428.60		12,626,512.50	15,124,560.09		1,565,687.55	战略性投资
合计	36,970,428.60		12,626,512.50	15,124,560.09		1,565,687.55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49,596,941.10		19,899,383.70	27,751,072.59		1,515,181.50	战略性投资
合计	49,596,941.10		19,899,383.70	27,751,072.59		1,515,181.50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69,496,324.80	13,434,609.30		47,650,456.29		787,894.38	战略性投资
合计	69,496,324.80	13,434,609.30		47,650,456.29		787,894.38	

(十一)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及固定资产清理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固定资产	447,862,141.66	454,655,219.34	471,003,303.76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447,862,141.66	454,655,219.34	471,003,303.76

2、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其他	合计
1. 账面原值						
（1）2021.12.31	368,457,530.55	247,150,856.49	28,135,286.12	41,960,279.48	22,063,721.66	707,767,674.30
（2）本期增加金额		32,854,013.75	1,414,416.58	5,782,563.10	5,156,329.08	45,207,322.51
—购置		31,283,048.57	1,414,416.58	5,782,563.10	5,156,329.08	43,636,357.33
—在建工程转入		1,570,965.18				1,570,965.18
（3）本期减少金额	11,945,181.62	7,270,665.46	7,292,748.72	2,135,685.62	5,109,924.84	33,754,206.26
—处置或报废		7,270,665.46	7,292,748.72	2,135,685.62	5,109,924.84	21,809,024.64
—其他转出	11,945,181.62					11,945,181.62
（4）2022.12.31	356,512,348.93	272,734,204.78	22,256,953.98	45,607,156.96	22,110,125.90	719,220,790.55
2. 累计折旧						
（1）2021.12.31	58,342,686.41	113,984,063.94	8,830,976.20	26,276,011.27	8,546,092.61	215,979,830.43
（2）本期增加金额	8,877,178.56	22,355,377.48	2,958,655.63	5,563,937.87	3,533,699.49	43,288,849.03
—计提	8,877,178.56	22,355,377.48	2,958,655.63	5,563,937.87	3,533,699.49	43,288,849.03
（3）本期减少金额		6,482,692.99	972,013.06	2,121,967.08	1,474,519.54	11,051,192.67
—处置或报废		6,482,692.99	972,013.06	2,121,967.08	1,474,519.54	11,051,192.67
（4）2022.12.31	67,219,864.97	129,856,748.43	10,817,618.77	29,717,982.06	10,605,272.56	248,217,486.79
3. 减值准备						
（1）2021.12.31						
（2）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4）2022.12.31						
4. 账面价值						
（1）2022.12.31 账面价值	289,292,483.96	142,877,456.35	11,439,335.21	15,889,174.90	11,504,853.34	471,003,303.76
（2）2021.12.31 账面价值	310,114,844.14	133,166,792.55	19,304,309.92	15,684,268.21	13,517,629.05	491,787,843.87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其他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2022.12.31	356,512,348.93	272,734,204.78	22,256,953.98	45,607,156.96	22,110,125.90	719,220,790.55
(2) 本期增加金额		18,630,531.66	2,751,978.03	2,028,744.61	3,816,134.98	27,227,389.28
—购置		18,630,531.66	2,751,978.03	2,028,744.61	2,677,325.24	26,088,579.54
—在建工程转入					1,138,809.74	1,138,809.74
(3) 本期减少金额		4,569,260.50	809,355.00	7,913,391.72	2,178,010.85	15,470,018.07
—处置或报废		4,569,260.50	809,355.00	7,913,391.72	2,178,010.85	15,470,018.07
(4) 2023.12.31	356,512,348.93	286,795,475.94	24,199,577.01	39,722,509.85	23,748,250.03	730,978,161.76
2. 累计折旧						
(1) 2022.12.31	67,219,864.97	129,856,748.43	10,817,618.77	29,717,982.06	10,605,272.56	248,217,486.79
(2) 本期增加金额	8,374,729.35	23,367,169.07	2,316,891.98	5,620,381.63	3,474,652.20	43,153,824.23
—计提	8,374,729.35	23,367,169.07	2,316,891.98	5,620,381.63	3,474,652.20	43,153,824.23
(3) 本期减少金额		4,132,919.76	809,355.00	7,928,082.99	2,178,010.85	15,048,368.60
—处置或报废		4,132,919.76	809,355.00	7,928,082.99	2,178,010.85	15,048,368.60
(4) 2023.12.31	75,594,594.32	149,090,997.74	12,325,155.75	27,410,280.70	11,901,913.91	276,322,942.42
3. 减值准备						
(1) 2022.12.31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						
(4) 2023.12.31						
4. 账面价值						
(1) 2023.12.31 账面价值	280,917,754.61	137,704,478.20	11,874,421.26	12,312,229.15	11,846,336.12	454,655,219.34
(2) 2022.12.31 账面价值	289,292,483.96	142,877,456.35	11,439,335.21	15,889,174.90	11,504,853.34	471,003,303.76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其他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2023.12.31	356,512,348.93	286,795,475.94	24,199,577.01	39,722,509.85	23,748,250.03	730,978,161.76
(2) 本期增加金额		24,318,538.68	1,729,253.47	1,926,251.51	9,529,252.35	37,503,296.01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其他	合计
—购置		24,318,538.68	1,729,253.47	1,926,251.51	1,192,370.63	29,166,414.29
—在建工程转入					8,336,881.72	8,336,881.72
(3) 本期减少金额		5,378,202.98	1,189,638.43	1,410,964.11	55,813.68	8,034,619.20
—处置或报废		5,378,202.98	1,189,638.43	1,410,964.11	55,813.68	8,034,619.20
(4) 2024.12.31	356,512,348.93	305,735,811.64	24,739,192.05	40,237,797.25	33,221,688.70	760,446,838.57
2. 累计折旧						
(1) 2023.12.31	75,594,594.32	149,090,997.74	12,325,155.75	27,410,280.70	11,901,913.91	276,322,942.42
(2) 本期增加金额	8,542,212.42	24,423,032.31	2,414,041.58	5,119,630.50	3,611,294.42	44,110,211.23
—计提	8,542,212.42	24,423,032.31	2,414,041.58	5,119,630.50	3,611,294.42	44,110,211.23
(3) 本期减少金额		5,192,040.52	1,189,638.43	1,410,964.11	55,813.68	7,848,456.74
—处置或报废		5,192,040.52	1,189,638.43	1,410,964.11	55,813.68	7,848,456.74
(4) 2024.12.31	84,136,806.74	168,321,989.53	13,549,558.90	31,118,947.09	15,457,394.65	312,584,696.91
3. 减值准备						
(1) 2023.12.31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4) 2024.12.31						
4. 账面价值						
(1) 2024.12.31 账面价值	272,375,542.19	137,413,822.11	11,189,633.15	9,118,850.16	17,764,294.05	447,862,141.66
(2) 2023.12.31 账面价值	280,917,754.61	137,704,478.20	11,874,421.26	12,312,229.15	11,846,336.12	454,655,219.34

3、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五号楼	0.00	使用历史久远，无法出示规划部门规划图及竣工许可证等相关资料

(十二)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及工程物资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154,890,807.58		154,890,807.58	78,330,672.87		78,330,672.87	2,344,312.96		2,344,312.96
工程物资									
合计	154,890,807.58		154,890,807.58	78,330,672.87		78,330,672.87	2,344,312.96		2,344,312.96

2、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创新技术研究院总部建设项目（粤建科·中山数智荟项目）	144,432,178.98		144,432,178.98	71,833,589.07		71,833,589.07	864,814.11		864,814.11
永泰基地新增租赁场所及原有办公场所部分改造				9,050.00		9,050.00	9,050.00		9,050.00
萝岗实验室建设项目二期工程				192,394.34		192,394.34	192,394.34		192,394.34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幕墙热循环检测设备安装工程							301,973.45		301,973.45
湾区氢谷起步区一期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合同能源管理项目							976,081.06		976,081.06
海南分公司装修费				2,103,576.91		2,103,576.91			
广州大学城·中关村青创汇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2,000,067.46		2,000,067.46			
南沙科技创新中心A区和粤港澳创意中心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2,191,995.09		2,191,995.09			
灵山岛净水厂、横沥岛净水厂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2,267,875.52		2,267,875.52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科技信息 管理系统 建设项目	603,773.59		603,773.59						
总站第五 检测部建 筑消防检 测评估中 心实验室 改造工程	7,023,665.01		7,023,665.01						
佛山南海 幕墙实验 室建设项 目	563,314.48		563,314.48						
合计	154,890,807.58		154,890,807.58	78,330,672.87		78,330,672.87	2,344,312.96		2,344,312.96

3、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22.12.31	本期增加金 额	本期转 入固定 资产金 额	本期 其他 减少 金额	2023.12.31	工程累计 投入占预 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 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 本期利 息资本 化金额	本期利息 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创新技术 研究院总 部建设项 目（粤建	63,771.88 万元	864,814.11	70,968,774.96			71,833,589.07	11.26	项目处于基 坑施工阶 段，支护桩 已完工，工				自有资金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22.12.31	本期增加金 额	本期转 入固定 资产金 额	本期 其他 减少 金额	2023.12.31	工程累计 投入占预 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 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 本期利 息资本 化金额	本期利息 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科·中山数 智荟项 目)								程桩施工 中，主体工 程土方尚未 开挖。				
合计		864,814.11	70,968,774.96			71,833,589.07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23.12.31	本期增加金 额	本期转 入固定 资产金 额	本期其他 减少金额	2024.12.31	工程累计 投入占预 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 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本 期利息资 本化金额	本期利 息资本 化率(%)	资金来 源
创新技术 研究院总 部建设项 目（粤建 科·中山 数智荟项 目）	63,771.88 万元	71,833,589.07	72,598,589.91			144,432,178.98	22.65%	项目处于 基坑施工 阶段，支 护桩和工 程桩已完 工，正在 进行土方 开挖施工				自有资 金
合计		71,833,589.07	72,598,589.91			144,432,178.98						

(十三) 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合计
1. 账面原值			
（1）2021.12.31 余额	59,548,340.57	331,438.67	59,879,779.24
（2）本期增加金额	8,323,383.89	1,019,225.13	9,342,609.02
—新增租赁	8,323,383.89	1,019,225.13	9,342,609.02
（3）本期减少金额	5,713,242.43	331,438.67	6,044,681.10
—处置	5,713,242.43	331,438.67	6,044,681.10
（4）2022.12.31 余额	62,158,482.03	1,019,225.13	63,177,707.16
2. 累计折旧			
（1）2021.12.31 余额	12,706,318.33	248,579.01	12,954,897.34
（2）本期增加金额	14,589,934.77	354,697.17	14,944,631.94
—计提	14,589,934.77	354,697.17	14,944,631.94
（3）本期减少金额	4,650,137.84	331,438.67	4,981,576.51
—处置	4,650,137.84	331,438.67	4,981,576.51
（4）2022.12.31 余额	22,646,115.26	271,837.51	22,917,952.77
3. 减值准备			
（1）2021.12.31 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2022.12.31 余额			
4. 账面价值			
（1）2022.12.31 账面价值	39,512,366.77	747,387.62	40,259,754.39
（2）2021.12.31 账面价值	46,842,022.24	82,859.66	46,924,881.90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合计
1. 账面原值			
（1）2022.12.31 余额	62,158,482.03	1,019,225.13	63,177,707.16
（2）本期增加金额	12,514,418.86		12,514,418.86
—新增租赁	12,514,418.86		12,514,418.86
（3）本期减少金额	8,256,267.89		8,256,267.89
—处置	8,256,267.89		8,256,267.89
（4）2023.12.31 余额	66,416,633.00	1,019,225.13	67,435,858.13
2. 累计折旧			
（1）2022.12.31 余额	22,646,115.26	271,837.51	22,917,952.77
（2）本期增加金额	14,793,451.45	496,516.08	15,289,967.53
—计提	14,793,451.45	496,516.08	15,289,967.53
（3）本期减少金额	6,871,143.40		6,871,143.40
—处置	6,871,143.40		6,871,143.40
（4）2023.12.31 余额	30,568,423.31	768,353.59	31,336,776.90
3. 减值准备			
（1）2022.12.31 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2023.12.31 余额			
4. 账面价值			
（1）2023.12.31 账面价值	35,848,209.69	250,871.54	36,099,081.23
（2）2022.12.31 账面价值	39,512,366.77	747,387.62	40,259,754.39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合计
1. 账面原值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合计
(1) 2023.12.31 余额	66,416,633.00	1,019,225.13	67,435,858.13
(2) 本期增加金额	22,969,477.79	976,346.49	23,945,824.28
—新增租赁	22,969,477.79	976,346.49	23,945,824.28
—企业合并增加			
—重估调整			
(3) 本期减少金额	13,485,717.48	1,019,225.13	14,504,942.61
—转出至固定资产			
—处置	13,485,717.48	1,019,225.13	14,504,942.61
(4) 2024.12.31 余额	75,900,393.31	976,346.49	76,876,739.80
2. 累计折旧			
(1) 2023.12.31 余额	30,568,423.31	768,353.59	31,336,776.90
(2) 本期增加金额	15,211,022.19	519,317.68	15,730,339.87
—计提	15,211,022.19	519,317.68	15,730,339.87
(3) 本期减少金额	11,698,548.09	1,019,162.24	12,717,710.33
—转出至固定资产			
—处置	11,698,548.09	1,019,162.24	12,717,710.33
(4) 2024.12.31 余额	34,080,897.41	268,509.03	34,349,406.44
3. 减值准备			
(1) 2023.12.31 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转出至固定资产			
—处置			
(4) 2024.12.31 余额			
4. 账面价值			
(1) 2024.12.31 账面价值	41,819,495.90	707,837.46	42,527,333.36
(2) 2023.12.31 账面价值	35,848,209.69	250,871.54	36,099,081.23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无。

(十四)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使用权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2021.12.31	373,304,895.75	69,425.74	22,831,780.87	396,206,102.36
(2) 本期增加金额			3,391,513.78	3,391,513.78
—购置			3,391,513.78	3,391,513.78
(3) 本期减少金额			6,293,693.16	6,293,693.16
—处置			6,293,693.16	6,293,693.16
(4) 2022.12.31	373,304,895.75	69,425.74	19,929,601.49	393,303,922.98
2. 累计摊销				
(1) 2021.12.31	19,532,209.16	8,983.84	7,824,283.92	27,365,476.92
(2) 本期增加金额	5,990,792.52	17,569.80	2,511,467.28	8,519,829.60
—计提	5,990,792.52	17,569.80	2,511,467.28	8,519,829.60
(3) 本期减少金额			775,994.52	775,994.52
—处置			775,994.52	775,994.52
(4) 2022.12.31	25,523,001.68	26,553.64	9,559,756.68	35,109,312.00
3. 减值准备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使用权	合计
(1) 2021.12.31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2.12.31				
4. 账面价值				
(1) 2022.12.31 账面价值	347,781,894.07	42,872.10	10,369,844.81	358,194,610.98
(2) 2021.12.31 账面价值	353,772,686.59	60,441.90	15,007,496.95	368,840,625.44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无形资产中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为 0。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使用权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2022.12.31	373,304,895.75	69,425.74	19,929,601.49	393,303,922.98
(2) 本期增加金额			3,251,151.05	3,251,151.05
—购置			3,251,151.05	3,251,151.05
(3) 本期减少金额			1,016,337.50	1,016,337.50
—处置			1,016,337.50	1,016,337.50
(4) 2023.12.31	373,304,895.75	69,425.74	22,164,415.04	395,538,736.53
2. 累计摊销				
(1) 2022.12.31	25,523,001.68	26,553.64	9,559,756.68	35,109,312.00
(2) 本期增加金额	5,990,792.52	17,569.80	2,146,106.01	8,154,468.33
—计提	5,990,792.52	17,569.80	2,146,106.01	8,154,468.33
(3) 本期减少金额			906,349.97	906,349.97
—处置			906,349.97	906,349.97
(4) 2023.12.31	31,513,794.20	44,123.44	10,799,512.72	42,357,430.36
3. 减值准备				
(1) 2022.12.31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3.12.31				
4. 账面价值				
(1) 2023.12.31 账面价值	341,791,101.55	25,302.30	11,364,902.32	353,181,306.17
(2) 2022.12.31 账面价值	347,781,894.07	42,872.10	10,369,844.81	358,194,610.98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无形资产中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为 0。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使用权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2023.12.31	373,304,895.75	69,425.74	22,164,415.04	395,538,736.53
(2) 本期增加金额			3,178,566.93	3,178,566.93
—购置			3,178,566.93	3,178,566.93
—内部研发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使用权	合计
—失效且终止确认的部分				
(4) 2024.12.31	373,304,895.75	69,425.74	25,342,981.97	398,717,303.46
2. 累计摊销				
(1) 2023.12.31	31,513,794.20	44,123.44	10,799,512.72	42,357,430.36
(2) 本期增加金额	5,990,792.52	9,978.54	2,245,372.62	8,246,143.68
—计提	5,990,792.52	9,978.54	2,245,372.62	8,246,143.68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失效且终止确认的部分				
(4) 2024.12.31	37,504,586.72	54,101.98	13,044,885.34	50,603,574.04
3. 减值准备				
(1) 2023.12.31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失效且终止确认的部分				
(4) 2024.12.31				
4. 账面价值				
(1) 2024.12.31 账面价值	335,800,309.03	15,323.76	12,298,096.63	348,113,729.42
(2) 2023.12.31 账面价值	341,791,101.55	25,302.30	11,364,902.32	353,181,306.17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无形资产中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为 0。

(十五)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21.12.31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2022.12.31
水利科学研究所及建科源胜公司试验室及办公场所装修改造		3,268,574.51	90,793.74		3,177,780.77
萝岗实验室装修	3,768,193.60		886,733.17		2,881,460.43
永泰考场项目装修	3,066,562.77		835,991.88		2,230,570.89
总站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翠亨新区场址)办公试验室装修改造工程		2,228,925.04	265,870.46		1,963,054.58
总站粤东分公司办公室装修		2,777,672.60	872,499.47		1,905,173.13
汕尾特种作业考场装修费	1,913,724.50		402,889.38		1,510,835.12
建设工程材料智能化检验示范实验室设计施工装修项目	2,479,714.63		1,239,868.68		1,239,845.95
基地新大楼三楼装修	2,127,408.97		1,063,713.00		1,063,695.97
生产研发基地-人居环境检测中心实验室装修建设	2,094,222.98		1,090,685.40		1,003,537.58
电力增容与改造装修	1,615,571.79		842,917.55		772,654.24
生态环境实验室装修	1,370,555.15		1,370,555.15		
韶关分公司装修	1,535,313.15		767,656.56		767,656.59
惠州分公司装修	1,342,859.12		767,348.16		575,510.96
粤西分公司装修	957,850.09		604,958.04		352,892.05
其他装修费	7,103,465.05	2,573,733.97	3,278,079.43		6,399,119.59
合计	29,375,441.80	10,848,906.12	14,380,560.07		25,843,787.85

项目	2022.12.31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2023.12.31
水利科学研究所及建科源胜公司试	3,177,780.77		1,089,533.52		2,088,247.25

项目	2022.12.31	本期增加金 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 额	2023.12.31
验室及办公 场所装修改 造					
萝岗实验室 装修	2,881,460.43		886,733.17		1,994,727.26
永泰考场项 目装修	2,230,570.89		835,991.88		1,394,579.01
总站中山分 公司(翠亨 新区场址)办 公试验室装 修改造工程	1,963,054.58		742,980.96		1,220,073.62
总站粤东分 公司办公室 装修	1,905,173.13		957,000.92		948,172.21
汕尾特种作 业考场装修 费	1,510,835.12		402,889.38		1,107,945.74
建设工程材 料智能化检 验示范实验 室设计施工 装修项目	1,239,845.95		1,239,845.95		
基地新大楼 三楼装修	1,063,695.97		1,063,695.97		
生产研发基 地-人居环境 检测中心实 验室装修建 设	1,003,537.58		1,003,537.58		
电力增容与 改造装修	772,654.24		772,654.24		
生态环境实 验室装修					
韶关分公司 装修	767,656.59		767,656.59		
惠州分公司 装修	575,510.96		575,510.96		
粤西分公司 装修	352,892.05		352,892.05		
安管人员考 点装修		994,945.94	55,274.78		939,671.16
幕墙试验室 地面处理项 目工程款		628,712.87	34,928.49		593,784.38
揭阳实验室 装修费摊销		559,981.41	139,996.44		419,984.97
其他装修费	6,399,119.59	2,252,922.09	3,302,630.95		5,349,410.73
合计	25,843,787.85	4,436,562.31	14,223,753.83		16,056,596.33

项目	2023.12.31	本期增加金 额	本期摊销金 额	其他减少金 额	2024.12.31
水利科学研 究所及建科 源胜公司试	2,088,247.25		1,089,532.68		998,714.57

项目	2023.12.31	本期增加金 额	本期摊销金 额	其他减少金 额	2024.12.31
验室及办公 场所装修改 造					
萝岗实验室 装修	1,994,727.26		886,633.78		1,108,093.48
永泰考场项 目装修	1,394,579.01		740,488.22	587,229.46	66,861.33
总站中山分 公司(翠亨 新区场址)办 公试验室装 修改造工程	1,220,073.62		742,980.96		477,092.66
总站粤东分 公司办公室 装修	948,172.21		914,008.04		34,164.17
汕尾特种作 业考场装修 费	1,107,945.74		335,741.14		772,204.60
安管人员考 点装修	939,671.16		331,651.32		608,019.84
幕墙实验室 地面处理项 目工程款	593,784.38		209,572.68		384,211.70
揭阳实验室 装修费摊销	419,984.97		186,661.92		233,323.05
计量测试中 心装修工程 项目		2,079,005.04	462,004.34		1,617,000.70
幕墙检测中 心室内外电 气改造项目		678,217.82	207,234.68		470,983.14
海南分公司 装修摊销		2,676,762.99	817,905.14		1,858,857.85
华南基地装 修		618,322.45	20,610.75		597,711.70
其他装修费	5,349,410.73	1,502,346.39	3,084,953.18		3,766,803.94
合计	16,056,596.33	7,554,654.69	10,029,978.83	587,229.46	12,994,042.73

(十六)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损失	282,964,816.05	42,489,069.66	197,986,652.31	29,750,884.80	124,849,598.45	19,467,026.77
资产减值准备	36,904,716.42	5,538,191.75	24,742,149.42	3,711,699.39	13,430,527.70	2,014,579.16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7,313,092.41	3,230,601.69	15,682,207.14	2,987,966.10	14,675,148.22	2,905,894.07
可抵扣亏损	34,723,179.92	5,839,412.78	52,800,473.96	8,494,028.52	70,743,592.88	10,854,946.07
预提成本	38,442,598.68	5,766,389.80	11,405,166.55	1,710,774.98	12,741,061.84	1,911,159.28
递延收益	1,198,765.57	179,814.84	1,263,030.13	189,454.52	1,328,416.17	199,262.43
租赁负债	47,642,585.84	7,154,919.24	39,488,534.44	6,118,313.29	42,801,303.52	7,169,727.85
应付职工薪酬	1,264,995.28	189,749.29				
折旧及摊销	36,560.48	5,484.07	35,726.49	5,358.97	66,751.77	10,012.77
合计	460,491,310.65	70,393,633.12	343,403,940.44	52,968,480.57	280,636,400.55	44,532,608.4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5,124,560.09	2,268,684.01	27,751,072.59	4,162,660.89	47,650,456.29	7,147,568.44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3,366,855.12	505,028.27				
使用权资产	42,366,748.40	6,355,012.26	36,099,081.23	5,602,147.64	40,259,754.39	6,738,692.21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73,917.81	26,087.67				
合计	61,032,081.42	9,154,812.21	63,850,153.82	9,764,808.53	87,910,210.68	13,886,260.65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6,355,012.26	64,038,620.86	5,508,961.22	47,459,519.35	6,738,692.21	37,793,916.19
递延所得税负债	6,355,012.26	2,799,799.95	5,508,961.22	4,255,847.31	6,738,692.21	7,147,568.44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6,440,349.93	588,067.66	
合计	6,440,349.93	588,067.66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备注
2028 年	1,054,752.41	588,067.66		
2029 年	5,385,597.52			
合计	6,440,349.93	588,067.66		

(十七)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长期款项	27,080,287.55		27,080,287.55	42,191,602.10		42,191,602.10	4,275,917.39		4,275,917.39
合计	27,080,287.55		27,080,287.55	42,191,602.10		42,191,602.10	4,275,917.39		4,275,917.39

(十八)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41,144,647.51	41,144,647.51	保证金	存在保证金等限制导致资产受限	55,469,830.20	55,469,830.20	保证金、诉讼冻结	存在保证金、诉讼冻结资金等限制导致资产受限	25,451,819.62	25,451,819.62	保证金	存在保证金等限制导致资产受限
应收账款	326,984.57	310,635.34	已背书未终止确认应收融信凭证	已背书未终止确认应收融信凭证								
合计	41,471,632.08	41,455,282.85			55,469,830.20	55,469,830.20			25,451,819.62	25,451,819.62		

(十九) 应付票据

种类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银行承兑汇票	23,529,233.08	51,254,442.17	
商业承兑汇票	11,541,847.43	386,700.00	
合计	35,071,080.51	51,641,142.17	

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无。

(二十)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1 年以内	172,551,810.75	122,890,888.25	105,763,013.14
1—2 年	45,291,280.10	41,670,739.52	24,469,363.01
2—3 年	31,221,610.25	17,818,546.31	11,154,107.32
3 年以上	29,351,692.14	20,960,573.31	19,442,205.25
合计	278,416,393.24	203,340,747.39	160,828,688.72

2、 账龄超过一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2024.12.31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清远市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站有限公司	10,338,448.02	地区合作站，惯例结算周期长，供应商未提供资料办理结算
珠海汇通设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6,651,281.40	甲方未结款，暂未支付供应商款项
中山市南兴装卸有限公司	6,303,827.41	甲方未结款，暂未支付供应商款项
合计	23,293,556.83	

项目	2023.12.31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清远市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站有限公司	10,708,055.04	地区合作站，惯例结算周期长，供应商未提供资料办理结算
珠海汇通设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6,366,090.87	甲方未结款，暂未支付供应商款项
合计	17,074,145.91	

项目	2022.12.31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清远市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站有限公司	11,059,529.59	地区合作站，惯例结算周期长，供应商未提供资料办理结算
合计	11,059,529.59	

(二十一)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1 年以内	172,767,483.33	154,058,888.36	155,381,677.74
1—2 年	23,151,610.01	28,535,412.16	46,239,546.94
2—3 年	14,200,993.63	20,393,992.92	8,618,085.23
3 年以上	20,841,713.14	8,291,512.08	6,776,201.86
合计	230,961,800.11	211,279,805.52	217,015,511.77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项目	2024.12.31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东莞市民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49,017.60	预收款，项目进行中
广东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1,032,702.57	预收款，项目进行中
广东省泗安医院	1,094,075.47	预收款，项目进行中
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1,927,771.52	预收款，项目进行中
合计	5,103,567.16	

项目	2023.12.31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东莞市民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49,017.60	预收款，项目进行中
广东省泗安医院	1,094,075.47	预收款，项目进行中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1,819,764.15	预收款，项目进行中
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3,871,666.57	预收款，项目进行中
合计	7,834,523.79	

项目	2022.12.31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广东省泗安医院	1,094,075.47	预收款，项目进行中
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2,333,261.04	预收款，项目进行中
广州市花都区交通运输局	1,104,781.35	预收款，项目进行中
珠海横琴总部大厦发展有限公司	2,345,283.02	预收款，项目进行中
合计	6,877,400.88	

(二十二)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21.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12.31
短期薪酬	64,009,093.52	419,104,019.43	426,674,088.18	56,439,024.77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866,611.59	53,654,401.94	53,679,810.58	1,841,202.95
辞退福利		189,158.74	189,158.74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65,875,705.11	472,947,580.11	480,543,057.50	58,280,227.72

项目	202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12.31
短期薪酬	56,439,024.77	454,700,609.28	467,304,373.54	43,835,260.51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841,202.95	59,987,215.44	60,073,401.42	1,755,016.97

项目	202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12.31
辞退福利		61,211.81	61,211.81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58,280,227.72	514,749,036.53	527,438,986.77	45,590,277.48

项目	202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12.31
短期薪酬	43,835,260.51	456,376,202.11	473,088,361.91	27,123,100.71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755,016.97	67,069,083.83	66,128,879.76	2,695,221.04
辞退福利		320,139.83	320,139.83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45,590,277.48	523,765,425.77	539,537,381.50	29,818,321.75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21.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12.31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9,847,133.46	347,216,503.92	353,791,699.66	53,271,937.72
(2) 职工福利费		9,775,142.13	9,701,986.13	73,156.00
(3) 社会保险费	1,040,706.00	14,791,035.76	14,682,628.29	1,149,113.47
其中：医疗保险费	902,819.58	14,385,310.56	14,294,007.58	994,122.56
工伤保险费	7,174.50	365,628.40	357,614.04	15,188.86
生育保险费	130,711.92	40,096.80	31,006.67	139,802.05
(4) 住房公积金	2,650,981.00	30,672,632.16	31,585,141.16	1,738,472.00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37,601.59	7,450,268.44	7,715,009.39	172,860.64
(6) 短期带薪缺勤				
(7)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8) 其他短期薪酬	32,671.47	9,198,437.02	9,197,623.55	33,484.94
合计	64,009,093.52	419,104,019.43	426,674,088.18	56,439,024.77

项目	202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12.31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3,271,937.72	371,314,778.51	383,684,252.52	40,902,463.71
(2) 职工福利费	73,156.00	8,226,358.46	8,299,514.46	
(3) 社会保险费	1,149,113.47	19,409,255.47	19,530,222.06	1,028,146.88
其中：医疗保险费	994,122.56	18,669,936.24	18,772,421.15	891,637.65
工伤保险费	15,188.86	636,658.38	644,826.52	7,020.72
生育保险费	139,802.05	96,660.85	106,974.39	129,488.51
其他		6,000.00	6,000.00	
(4) 住房公积金	1,738,472.00	35,208,477.36	35,246,695.36	1,700,254.00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72,860.64	10,229,326.30	10,230,364.42	171,822.52
(6) 短期带薪缺勤				
(7)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8) 其他短期薪酬	33,484.94	10,312,413.18	10,313,324.72	32,573.40
合计	56,439,024.77	454,700,609.28	467,304,373.54	43,835,260.51

项目	202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12.31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0,902,463.71	366,372,775.06	381,244,926.02	26,030,312.75
(2) 职工福利费		10,384,611.49	10,384,611.49	
(3) 社会保险费	1,028,146.88	18,683,980.26	19,025,426.84	686,700.30
其中：医疗保险费	891,637.65	17,304,970.31	17,549,103.59	647,504.37
工伤保险费	7,020.72	1,378,875.65	1,373,956.45	11,939.92
生育保险费	129,488.51	134.30	102,366.80	27,256.01
(4) 住房公积金	1,700,254.00	39,537,849.52	41,052,879.52	185,224.00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71,822.52	9,916,506.15	9,901,691.91	186,636.76
(7)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8) 其他短期薪酬	32,573.40	11,480,479.63	11,478,826.13	34,226.90
合计	43,835,260.51	456,376,202.11	473,088,361.91	27,123,100.7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21.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12.31
基本养老保险	592,220.30	32,830,775.65	32,675,947.42	747,048.53
失业保险费	24,487.12	1,110,136.07	1,109,205.33	25,417.86
企业年金缴费	1,249,904.17	19,713,490.22	19,894,657.83	1,068,736.56
合计	1,866,611.59	53,654,401.94	53,679,810.58	1,841,202.95

项目	202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12.31
基本养老保险	747,048.53	37,897,367.81	38,082,191.12	562,225.22
失业保险费	25,417.86	2,028,578.29	2,029,845.58	24,150.57
企业年金缴费	1,068,736.56	20,061,269.34	19,961,364.72	1,168,641.18
合计	1,841,202.95	59,987,215.44	60,073,401.42	1,755,016.97

项目	202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12.31
基本养老保险	562,225.22	44,688,996.31	44,012,830.83	1,238,390.70
失业保险费	24,150.57	2,653,846.77	2,628,114.87	49,882.47
企业年金缴费	1,168,641.18	19,726,240.75	19,487,934.06	1,406,947.87
合计	1,755,016.97	67,069,083.83	66,128,879.76	2,695,221.04

(二十三)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增值税	13,069,629.77	11,401,794.79	13,278,474.62
企业所得税	20,019,329.36	14,500,381.83	9,662,495.92
个人所得税	935,677.34	2,270,003.87	1,427,544.08
城市维护建设税	848,342.78	441,644.33	843,881.16
房产税	1,561,403.16	1,939,238.46	1,392,771.37
教育费附加	369,590.52	198,265.47	371,465.98
地方教育费附加	246,394.70	132,496.94	248,604.56
土地使用税	214,865.40	106,982.70	
印花税	168,068.29	60,148.40	278,889.48
合计	37,433,301.32	31,050,956.79	27,504,127.17

(二十四) 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项	49,217,773.77	41,362,655.47	31,029,150.03
合计	49,217,773.77	41,362,655.47	31,029,150.03

1、 其他应付款项

(1) 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押金及保证金	2,158,111.29	603,006.02	476,404.84
代扣代缴、代收代付款项	31,793,608.26	25,661,725.53	19,135,790.76
往来款	408,668.09	1,075,515.27	1,207,691.36
应付/预估工程设备款	1,085,884.37	330,264.53	4,762,087.26
其他	13,771,501.76	13,692,144.12	5,447,175.81
合计	49,217,773.77	41,362,655.47	31,029,150.03

账龄超过一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项:无。

(二十五)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2,265,568.65	13,382,208.22	13,044,849.42
合计	12,265,568.65	13,382,208.22	13,044,849.42

(二十六)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待转销项税额	30,658,114.42	21,231,989.69	18,089,759.76
其他	326,984.57		
合计	30,985,098.99	21,231,989.69	18,089,759.76

(二十七) 租赁负债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租赁负债	47,718,081.65	39,488,534.44	41,827,320.09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2,265,568.65	13,382,208.22	13,044,849.42
合计	35,452,513.00	26,106,326.22	28,782,470.67

(二十八) 递延收益

项目	2021.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12.31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144,616.71	900,000.00	2,716,200.54	1,328,416.17	
合计	3,144,616.71	900,000.00	2,716,200.54	1,328,416.17	

项目	202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12.31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328,416.17	400,000.00	465,386.04	1,263,030.13	
合计	1,328,416.17	400,000.00	465,386.04	1,263,030.13	

项目	202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12.31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263,030.13	474,000.00	538,264.56	1,198,765.57	
合计	1,263,030.13	474,000.00	538,264.56	1,198,765.57	

(二十九) 股本

项目	2021.12.31	本期变动增（+）减（-）					2022.12.31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额	313,900,000.00						313,900,000.00

项目	2022.12.31	本期变动增（+）减（-）					2023.12.31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额	313,900,000.00						313,900,000.00

项目	2023.12.31	本期变动增（+）减（-）					2024.12.31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额	313,900,000.00						313,900,000.00

(三十) 资本公积

项目	2021.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12.31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846,559,068.74			846,559,068.74
合计	846,559,068.74			846,559,068.74

项目	202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12.31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846,559,068.74			846,559,068.74
合计	846,559,068.74			846,559,068.74

项目	202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12.31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846,559,068.74			846,559,068.74
合计	846,559,068.74			846,559,068.74

(三十一)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2021.12.31	本期发生额						2022.12.31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减：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9,033,560.99	13,434,609.30		2,015,191.39	11,419,417.91			40,452,978.90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9,033,560.99	13,434,609.30		2,015,191.39	11,419,417.91			40,452,978.90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9,033,560.99	13,434,609.30		2,015,191.39	11,419,417.91			40,452,978.90

项目	2022.12.31	本期发生额						2023.12.31
		本期所得税前 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 用	税后归属于母 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 数股东	减：其他综合 收益当期 转入留存收益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0,452,978.90	-19,899,383.70		-2,984,907.55	-16,914,476.15			23,538,502.75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0,452,978.90	-19,899,383.70		-2,984,907.55	-16,914,476.15			23,538,502.75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40,452,978.90	-19,899,383.70		-2,984,907.55	-16,914,476.15			23,538,502.75

项目	2023.12.31	本期发生额						2024.12.31
		本期所得税前 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 用	税后归属于母 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 数股东	减：其他综合 收益当期转入 留存收益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3,538,502.75	-12,626,512.50		-1,893,976.88	-10,732,535.62			12,805,967.13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3,538,502.75	-12,626,512.50		-1,893,976.88	-10,732,535.62			12,805,967.13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652.33			-2,652.33			-2,652.33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652.33			-2,652.33			-2,652.33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3,538,502.75	-12,629,164.83		-1,893,976.88	-10,735,187.95			12,803,314.80

(三十二) 盈余公积

项目	2021.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12.31
法定盈余公积	93,738,208.12	2,093,249.10		95,831,457.22
合计	93,738,208.12	2,093,249.10		95,831,457.22

项目	202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12.31
法定盈余公积	95,831,457.22	2,568,715.98		98,400,173.20
合计	95,831,457.22	2,568,715.98		98,400,173.20

项目	202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12.31
法定盈余公积	98,400,173.20	6,870,079.66		105,270,252.86
合计	98,400,173.20	6,870,079.66		105,270,252.86

(三十三) 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调整前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641,133,153.37	607,274,740.25	585,327,776.76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641,133,153.37	607,274,740.25	585,327,776.7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7,130,909.61	99,207,129.10	102,515,212.5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870,079.66	2,568,715.98	2,093,249.1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62,780,000.00	78,475,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741,393,983.32	641,133,153.37	607,274,740.25

(三十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87,373,182.00	612,494,170.82	1,145,818,921.79	599,057,946.95	1,059,764,616.45	545,530,123.88
其他业务	10,020,495.02	6,843,199.03	8,654,776.12	7,730,583.03	12,515,129.77	5,727,265.00
合计	1,197,393,677.02	619,337,369.85	1,154,473,697.91	606,788,529.98	1,072,279,746.22	551,257,388.88

主营业务收入明细：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检验检测	1,171,887,573.59	1,131,867,673.20	1,043,118,621.36
其他	15,485,608.41	13,951,248.59	16,645,995.09
合计	1,187,373,182.00	1,145,818,921.79	1,059,764,616.45

(三十五) 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房产税	6,385,234.81	6,191,561.25	4,083,877.37
车船税	22,557.13	23,827.54	23,681.35
土地使用税	175,842.50	412,077.85	303,692.60
城市维护建设税	3,232,017.18	2,688,799.71	2,661,815.91
教育费附加	1,412,103.55	1,171,758.97	1,157,568.73
地方教育费附加	941,403.30	781,772.68	771,818.86
文化事业建设费	27,568.50	15,799.50	14,368.50
印花税	902,467.83	1,069,300.61	702,045.23
合计	13,099,194.80	12,354,898.11	9,718,868.55

(三十六) 销售费用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职工薪酬	41,421,699.76	37,236,010.31	35,858,576.70
租赁费	2,038,161.02	2,123,437.63	1,702,869.46
发行费	1,978,236.11	1,795,897.02	2,238,712.20
业务招待费	2,184,622.44	2,059,126.58	1,543,621.91
使用权资产折旧	7,301,360.62	7,670,626.59	8,517,415.2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782,750.10	3,756,873.06	3,637,266.77
折旧费	2,129,803.17	2,328,108.66	2,387,868.81
修理费	11,603.65	14,602.28	6,587.96
办公费	993,714.18	969,553.85	1,088,630.08
物业费	1,088,879.11	1,267,452.33	1,175,512.59
广告宣传费	42,181.43	232,420.50	408,388.56
差旅费	360,827.70	415,857.53	413,812.38
水电费	699,928.02	608,877.87	548,843.76
车辆费	993,735.92	881,524.70	662,448.15
其他	1,955,999.95	2,226,643.20	2,350,338.60
合计	65,983,503.18	63,587,012.11	62,540,893.20

(三十七) 管理费用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职工薪酬	153,364,433.69	163,545,661.61	144,441,491.63
折旧费	11,546,509.11	11,346,451.90	12,880,486.97
使用权资产折旧	3,544,072.27	3,076,976.28	1,599,297.11
租赁费	2,855,851.52	3,384,352.81	3,212,232.73
办公费	3,744,287.67	3,749,869.38	4,114,785.42
修理费	657,260.04	1,909,151.42	3,276,969.30
无形资产摊销	5,334,405.54	5,350,587.60	7,108,984.38
业务招待费	6,587,906.34	6,355,525.07	5,347,536.04
物业费	4,947,712.32	4,672,766.67	4,664,956.47
咨询服务费	507,924.01	541,868.69	1,049,893.98
水电费	4,132,347.22	4,429,539.79	3,914,032.28
业务费	3,622,387.50	3,528,219.36	5,168,613.93
聘请中介机构费	2,486,483.79	2,437,242.23	2,600,663.52
车辆费	1,422,305.65	1,575,534.03	1,640,212.92
差旅费	1,586,732.56	1,401,961.86	1,113,993.95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658,039.64	7,918,067.40	8,563,626.96
邮电通讯费	1,269,154.16	1,292,742.48	1,275,827.19
劳务费	320,437.67	157,186.56	335,538.18
装修费	633,079.28	907,407.78	772,940.61
其他	6,495,079.39	4,592,853.55	7,178,518.31
合计	219,716,409.36	232,173,966.47	220,260,601.88

(三十八) 研发费用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职工薪酬	64,397,333.98	54,407,595.09	66,669,326.75
折旧摊销费用	3,135,089.33	3,910,541.25	5,757,763.84
材料费	2,642,838.26	2,910,372.36	3,123,209.76
科技服务费	3,549,374.21	5,329,304.54	8,460,224.54
外协费	580,826.20	1,037,242.78	1,855,468.86
会议及差旅费	1,855,803.74	1,797,446.26	927,472.47
办公费	1,367,012.69	603,823.59	960,318.92
其他费用	4,446,981.01	4,811,503.12	2,783,850.60
合计	81,975,259.42	74,807,828.99	90,537,635.74

(三十九) 财务费用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利息费用	2,130,881.37	2,093,629.47	1,986,211.35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2,130,881.37	2,093,629.47	1,986,211.35
减：利息收入	13,942,161.71	18,562,579.72	19,172,612.53
手续费及其他	345,846.44	571,052.94	489,274.66
汇兑损益	1,246.85	1,050.13	
合计	-11,464,187.05	-15,896,847.18	-16,697,126.52

(四十) 其他收益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政府补助	2,710,152.77	3,799,420.79	5,686,142.97
进项税加计抵减	256,524.32	1,815,103.64	3,963,580.40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423,708.53	459,813.62	396,366.80
直接减免的增值税	9,922.35	70,921.46	6,750.00
六税两费政策性减免			3,435.13
招用建档立卡贫困人口税费抵减		35,100.00	54,600.00
合计	3,400,307.97	6,180,359.51	10,110,875.30

(四十一) 投资收益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89,765.96	2,515,147.11	3,508,785.88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1,565,687.55	1,515,181.50	787,894.3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处置构成业务的处置组产生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1,319,814.97		
合计	835,638.54	4,030,328.61	4,296,680.26

(四十二)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	173,917.81		
合计	173,917.81		

(四十三)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7,761.50		602,167.02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84,903,168.27	-73,177,461.96	-48,139,449.83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57,233.97	40,408.10	-44,819.02
合计	-84,978,163.74	-73,137,053.86	-47,582,101.83

(四十四)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650,624.49	-1,481,724.27	-696,061.03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2,774,875.23	-9,829,897.45	-6,173,450.53
合计	-13,425,499.72	-11,311,621.72	-6,869,511.56

(四十五)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资产处置利得	200,869.48	408,910.92	23,467.58	200,869.48	408,910.92	23,467.58
合计	200,869.48	408,910.92	23,467.58	200,869.48	408,910.92	23,467.58

(四十六) 营业外收入

项目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非流动资产 毁损报废利 得	40,507.96	173,792.22	12,907.12	40,507.96	173,792.22	12,907.12
违约赔偿收 入	10,000.00		2,000.00	10,000.00		2,000.00
各种奖励款 收入			4,000.00			4,000.00
其他	79,065.04	108,860.02	50,191.51	79,065.04	108,860.02	50,191.51
合计	129,573.00	282,652.24	69,098.63	129,573.00	282,652.24	69,098.63

(四十七) 营业外支出

项目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对外捐赠	30,000.00	15,000.00	20,000.00	30,000.00	15,000.00	20,000.00
非流动资产 毁损报废损 失	37,722.14	75,954.92	4,016.93	37,722.14	75,954.92	4,016.93
罚款支出	3,514.69	555,143.16	96,324.64	3,514.69	555,143.16	96,324.64
赔偿支出	2,100.00	87,612.85	1,867,600.00	2,100.00	87,612.85	1,867,600.00
其他	660,173.84	7,885.22	23.42	660,173.84	7,885.22	23.42
合计	733,510.67	741,596.15	1,987,964.99	733,510.67	741,596.15	1,987,964.99

(四十八)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25,016,265.65	17,790,037.00	18,926,625.32
递延所得税费用	-16,141,171.99	-9,572,416.74	-7,915,871.77
合计	8,875,093.66	8,217,620.26	11,010,753.5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利润总额	114,349,260.13	106,370,288.98	112,722,027.88
按法定[或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7,152,389.02	15,955,543.35	16,908,304.1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94,394.12	-408,134.38	1,145,159.4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715,814.63	-977,620.14	859,405.52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34,853.13	-227,277.23	-118,184.16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712,051.39	633,314.24	474,440.7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346,399.39	147,016.92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722,517.38	
研发费加计扣除的影响	-8,752,267.64	-7,924,460.14	-7,278,614.40
其他	44,946.96	414,329.96	-979,757.77
所得税减免优惠的影响	-383,363.58	-117,609.69	
所得税费用	8,875,093.66	8,217,620.26	11,010,753.55

(四十九) 每股收益

1、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107,130,909.61	99,207,129.10	102,515,212.59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313,900,000.00	313,900,000.00	313,900,000.00
基本每股收益	0.34	0.32	0.33
其中：持续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0.34	0.32	0.33
终止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2、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稀释）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计算：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稀释）	107,130,909.61	99,207,129.10	102,515,212.59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	313,900,000.00	313,900,000.00	313,900,000.00
稀释每股收益	0.34	0.32	0.33
其中：持续经营稀释每股收益	0.34	0.32	0.33
终止经营稀释每股收益			

(五十) 现金流量表项目

1、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政府补助收入	2,645,888.21	3,734,034.75	3,869,942.43
收到存款利息收入	5,682,216.50	16,590,586.25	19,172,612.53
罚款收入			
押金保证金	16,571,023.43	37,449,102.73	
违约赔偿收入			2,000.00
其他	12,788,759.32	15,015,226.46	13,535,790.83
合计	37,687,887.46	72,788,950.19	36,580,345.79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租赁费	4,894,012.54	5,507,790.44	4,915,102.19
修理费	668,863.69	1,923,753.70	3,283,557.26
聘请中介机构费	2,486,483.79	2,437,242.23	2,600,663.52
办公费	6,105,014.54	5,323,246.82	6,163,734.42
业务招待费	8,772,528.78	8,414,651.65	6,891,157.95
业务费	3,622,387.50	3,528,219.36	5,168,613.93
物业费	6,036,591.43	5,940,219.00	5,840,469.06
水电费	4,832,275.24	5,038,417.66	4,462,876.04
发行费	1,978,236.11	1,795,897.02	2,238,712.20
材料费	2,642,838.26	2,910,372.36	3,123,209.76
差旅费	1,947,560.26	1,817,819.39	1,527,806.33
咨询服务费	507,924.01	541,868.69	1,049,893.98
赔偿支出	2,100.00	87,612.85	1,867,600.00
车辆费	2,416,041.57	2,457,058.73	2,302,661.07
邮电通讯费	1,269,154.16	1,292,742.48	1,275,827.19
科技服务费	3,549,374.21	5,329,304.54	8,460,224.54
劳务费	320,437.67	157,186.56	335,538.18
手续费及其他	345,846.44	571,052.94	489,274.66
会议及差旅费	1,855,803.74	1,797,446.26	927,472.47
装修费	633,079.28	907,407.78	772,940.61
外协费	580,826.20	1,037,242.78	1,855,468.86
对外捐赠	30,000.00	15,000.00	20,000.00
罚款支出	3,514.69	555,143.16	96,324.64
押金保证金	15,839,180.96	33,286,869.80	1,594,495.53
其他	43,804,803.68	25,562,505.97	19,385,631.80
合计	115,144,878.74	118,236,072.17	86,649,256.19

2、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3) 收到的重要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4) 支付的重要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3、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收回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41,540,803.08		
合计	41,540,803.08		

(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已确认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付款额	14,765,648.95	15,970,341.40	15,184,956.66
IPO 发行费用	2,550,067.00	2,314,497.15	4,996,600.00
支付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9,425,305.57	34,463,433.00	
合计	46,741,021.52	52,748,271.55	20,181,556.66

(3)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的变动

项目	2021.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12.31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7,473,248.69		10,616,860.53	15,184,956.66	1,077,832.47	41,827,320.09
其他应付款-应付股利			78,475,000.00	78,475,000.00		

项目	202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12.31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	41,827,320.09		14,783,708.41	15,970,341.40	1,152,152.66	39,488,534.44

项目	202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12.31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应付款-应付股利			62,780,000.00	62,780,000.00		

项目	202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12.31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9,488,534.44		25,988,013.78	14,765,648.95	2,992,817.62	47,718,081.65

(五十一)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05,474,166.47	98,152,668.72	101,711,274.33
加：信用减值损失	84,978,163.74	73,137,053.86	47,582,101.83
资产减值准备	13,425,499.72	11,311,621.72	6,869,511.56
固定资产折旧	44,110,211.23	43,153,824.23	43,288,849.03
油气资产折耗			
使用权资产折旧	15,730,339.87	15,289,967.53	14,944,631.94
无形资产摊销	8,246,143.68	8,154,468.33	8,519,829.6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029,978.83	14,223,753.83	14,380,560.0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0,869.48	-408,910.92	-23,467.5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785.82	-97,837.30	-8,890.1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3,917.81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130,881.37	2,093,629.47	1,986,211.3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35,638.54	-4,030,328.61	-4,296,680.2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579,101.51	-9,665,603.16	-7,915,871.7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37,929.52	93,186.4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44,871.58	11,829,049.17	9,992,873.7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9,330,987.15	-260,819,798.91	-274,914,589.8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5,647,929.11	37,933,842.57	18,434,101.1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732,814.81	40,350,586.95	-19,449,555.09

补充资料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承担租赁负债方式取得使用权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77,918,453.28	651,626,951.06	730,679,879.6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51,626,951.06	730,679,879.63	863,373,051.0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291,502.22	-79,052,928.57	-132,693,171.40

2、 本报告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3、 本报告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一、现金	677,918,453.28	651,626,951.06	730,679,879.63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数字货币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77,887,122.64	651,020,911.89	728,544,647.1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1,330.64	606,039.17	2,135,232.45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77,918,453.28	651,626,951.06	730,679,879.63
其中：持有但不能由母公司或集团内其他子公司使用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保证金	18,736,711.72	20,565,733.12	25,451,819.62	使用受限
诉讼冻结资金		440,664.08		使用受限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2,407,935.79	34,463,433.00		使用受限
合计	41,144,647.51	55,469,830.20	25,451,819.62	

5、 采用净额列报的依据及财务影响

无。

6、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无。

(五十二)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850.00	0.9260	787.10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850.00	0.9260	787.10
预付款项	97,050.00	0.9260	89,868.30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97,050.00	0.9260	89,868.30
其他应付款	422,127.93	0.9260	390,890.46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422,127.93	0.9260	390,890.46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无。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及其会计处理

名称	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选择依据
香港建筑科学创新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香港	港元	经营地币种

(五十三) 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2,130,881.37	2,093,629.47	1,986,211.35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5,196,983.46	4,562,538.93	3,920,751.27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低价值资产的短期租赁费用除外）	34,059.41	27,002.30	200,667.35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其中：售后租回交易产生部分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18,224,506.57	21,453,112.08	17,978,772.69
售后租回交易产生的相关损益			
售后租回交易现金流入			
售后租回交易现金流出			

2、 作为出租人

（1）经营租赁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经营租赁收入	828,881.82	760,866.97	658,245.87
其中：与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后将收到的未折现的租赁收款额如下：

剩余租赁期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1 年以内	173,130.00
1 至 2 年	114,000.00
2 至 3 年	114,000.00
3 至 4 年	114,000.00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515,130.00

六、 研发支出

（一） 研发支出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职工薪酬	64,397,333.98	54,407,595.09	66,669,326.75
材料费	2,642,838.26	2,910,372.36	3,123,209.76
折旧与摊销费用	3,135,089.33	3,910,541.25	5,757,763.84
科技服务费	3,549,374.21	5,329,304.54	8,460,224.54
外协费	580,826.20	1,037,242.78	1,855,468.86
会议及差旅费	1,855,803.74	1,797,446.26	927,472.47
办公费	1,367,012.69	603,823.59	960,318.92
其他费用	4,446,981.01	4,811,503.12	2,783,850.60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合计	81,975,259.42	74,807,828.99	90,537,635.74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81,975,259.42	74,807,828.99	90,537,635.74
资本化研发支出			

七、 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此事项。

(二)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此事项。

(三) 反向购买

无此事项。

(四) 处置子公司

1、 本报告期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无。

2、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报告期丧失控制权的补充信息

无。

(五)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1、报告期内新设子公司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原持股比例 (%)	原享有的表决权 (%)	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	佛山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广东佛山	检测认证	60.00	60.00	2022 年新设立，能控制其生产经营
2	广东省总站数检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建设工程安全应急装备、检测测试设备、实验分析仪器的销售、租赁、研发及相关技术服务	间接 56.25	间接 56.25	2022 年新设立，能控制其生产经营
3	阳江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广东阳江	检测认证	60.00	60.00	2022 年新设立，能控制其生产经营
4	香港建筑科学创新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建筑工程技术咨询顾问，建筑工程检测	100.00	100.00	2024 年新设立，能控制其生产经营

八、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取得方式
					持股比例（%）		持股比例（%）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直接	间接	直接	间接	
广东建科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00.00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节能产品研销	100		100		100		投资设立
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总站有限公司	5,000.00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建筑工业化技术研发	100		100		100		投资设立
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总站有限公司深圳有限公司	500.00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检测认证		100		100		100	投资设立
广东建科交通工程质量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5,562.00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检测认证	100		100		100		投资设立
广东建科源胜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1,000.00	广东东莞	广东东莞	检测认证	100		100		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广东省安全生产技术中心有限公司	8,098.28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检测认证	100		100		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广东科安安全评价有限公司	500.00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咨询服务		100		100		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取得方式
					持股比例（%）		持股比例（%）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直接	间接	直接	间接	
广东安全生 产杂志社有 限公司	500.00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杂志发行		100		100		100	同一控制 下合并
广东建科创 新技术研究 院有限公司	10,000.00	广东中山	广东中山	建设工程 质量检测	100		100		100		投资设立
广东省总站 数检科技有 限公司	4,000.00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建设工程 安全应急 装备、检 测测试设 备、实验 分析仪器的 销售、 租赁、研 发及相关 技术服务		56.25		56.25		56.25	投资设立
佛山市建筑 科学研究院 有限公司	5,000.00	广东佛山	广东佛山	建设工程 质量检测	60		60		60		投资设立
阳江市建筑 科学研究院 有限公司	1,500.00	广东阳江	广东阳江	建设工程 质量检测	60		60		60		投资设立
香港建筑科 学创新技术 研究院有限 公司	500.00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建筑工程 技术咨询 顾问，建 筑工程检 测	100						投资设立

(二)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无此事项。

(三)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无此事项。

(四) 重要的共同经营

无此事项。

(五)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无此事项。

九、 政府补助

(一) 政府补助的种类、金额和列报项目

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无。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列报项目	政府补助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弱风条件下广州主建成区风场的模拟与风道规划（纵向）	4,804.53		4,804.53	
不同高度段对数廓线沿风程的演变及其对风程区形状的依赖（纵向）	6,462.50		4,655.50	1,807.00
夏热冬暖地区民用建筑适宜室内环境营造基本理念及技术路径研究	6,422.00		6,422.00	
民用建筑用能强度指标及技术实施路径研究	42,266.69		8,964.00	33,302.69
广东省被动式房屋建筑技术研究	33,847.96		23,436.96	10,411.00
民用建筑绿色评价标准研究	30,018.42		5,895.17	24,123.25
绿色建筑性能后评估技术标准体系研究	557.67		557.67	
超高层建筑火灾监测预警与灭火救援关键技术及装备研发与应用示范——建筑人员视觉时空感知与智能疏散动态协同关键技术研究	77,983.42			77,983.42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列报项目	政府补助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基于建筑信息模型和人工智能技术的建筑机器人研究与应用	1,276,891.02		25,091.02	1,251,800.00
稳岗补贴	2,357,748.04	665,079.97	-73,232.26	1,765,900.33
增值税先征后退	1,145,019.07	300,358.24	364,318.73	480,342.10
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安全评估、预警与性能提升成套技术研究	439,987.73	106,790.77	296,113.23	37,083.73
再生砂粉全生命周期风险评估与管控方法及智慧运维平台（纵向课题）	845,885.14	329,460.74	15,810.00	500,614.40
夏热冬暖地区住宅高反射涂料平屋顶房间热环境调控机理研究	94,431.05			94,431.05
蝠鲼科鱼类巡游仿生数值研究	49,216.82	20,377.36	263.89	28,575.57
2022 年度广东省实施标准化战略专项资金项目-GB/T 8478-2020 铝合金门窗	199,440.50		13,372.07	186,068.43
2022 年度广东省实施标准化战略专项资金项目-GB/T 5824-2021 建筑门窗洞口尺寸系列	200,000.00			200,000.00
基于时空窗主成分分析与人工智能技术的结构损伤识别方法研究	80,000.00			80,000.00
行业标准 JGJ T 151《建筑门窗玻璃幕墙热工计算规程》编制修订	190,000.00			190,000.00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列报项目	政府补助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2 年高端专业服务业奖励扶持-营收增长奖励	2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东莞市塘厦镇经济发展局 2021 年高新企业申报认定奖励金	50,000.00			50,000.00
残疾人就业岗位补贴	7,200.00	2,400.00	2,400.00	2,400.00
中山翠亨新区投资促进局-“开门红”三、扶持企业做大做强“小升规”	50,000.00			50,000.00
中山市发展和改革局产业扶持资金	50,000.00			50,000.00
2022 年中山市新认定总部企业奖励	469,800.00			469,800.00
新春暖企九条新员工补贴	1,500.00			1,500.00
天河区支持创新研发奖励	328,500.00		328,500.00	
2019 年广州市企业研发后补助天河区配套资金	600,000.00		600,000.00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奖	400,000.00	400,000.00		
广州市天河区财政局 2023 年高端专业服务业奖励扶持	40,000.00		40,000.00	
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矩形钢管混凝土柱全寿期抗火性能提升与设计方法研究）纵向课题拨款	80,000.00		80,000.00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列报项目	政府补助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广州市天河区财政局 2023 年度专利国内外发明专利资助奖金	1,000.00		1,000.00	
2022 天河区高端专业服务业政策支持奖励	500,000.00		500,000.00	
天河基地产学研奖励补贴	444,200.00	244,200.00	200,000.00	
广州市天河区财政局发放 2023 年度专利国内外发明专利资助资金	3,000.00		3,000.00	
2022 年度高新技术企业认定通过奖励	400,000.00		400,000.00	
2022 年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市级奖励资金	200,000.00		200,000.00	
广州市天河区财政局拨 2022 年高端专业服务业奖励扶持（产业人才）奖励金	20,948.28		20,948.28	
广州市天河区财政局研发创新奖励金	48,200.00		48,200.00	
中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中山市实施标准化战略专项资金	262,500.00		262,500.00	
2023 年中山市第一批企业科技创新发展专项资金	200,000.00		200,000.00	
2023 年度第一批中山市科技金融专项资金	100,000.00		100,000.00	
南朗街道 2023 年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	3,000.00		3,000.00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列报项目	政府补助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3 年翠亨新区（南朗街道）“稳岗稳产”		-3,900.00	3,900.00	
2023 年中山市企业用工保障四条新招员工奖	4,000.00		4,000.00	
低碳和零碳建筑评价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	56,857.03	56,857.03		
广州天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发放促进科关于 2024 年度广州市知识产权工作专项资金	750.00	750.00		
零碳建筑围护结构技术体系及关键材料部品研发	24,778.66	24,778.66		
广州市天河区科技工业和信息化局二季度政策补助	450,000.00	450,000.00		
广州市科学技术局关于 2022 年拟信息变更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奖	100,000.00	100,000.00		
扩岗补助	18,500.00	13,000.00	5,500.00	
合计	12,195,716.53	2,710,152.77	3,799,420.79	5,686,142.97

2、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负债项目	2021.12.31	本期新增补助金 额	本期计入营业 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 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 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2022.12.31	与资产相关/与 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3,144,616.71	900,000.00		2,716,200.54			1,328,416.17	与收益相关

负债项目	2022.12.31	本期新增补助金 额	本期计入营业 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 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 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2023.12.31	与资产相关/与 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1,328,416.17	400,000.00		465,386.04			1,263,030.13	与收益相关

负债项目	2023.12.31	本期新增补助金 额	本期计入营业 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 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 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2024.12.31	与资产相关/与 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1,263,030.13	474,000.00		538,264.56			1,198,765.57	与收益相关

(二) 政府补助的退回

	退回金额			原因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退回的政府补助		77,408.74		公司 2020 年度已按照中小微型企业领取稳岗补贴 154,817.48 元。经广州市政府相关职能部门核定，2020 年度应划定为大型企业，应发稳岗补贴 77,408.74 元。根据广东省 2022 年就业补助资金和失业保险基金审计整改工作要求，于 2023 年 2 月 10 日前退回多领的补贴 77,408.74 元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一) 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

本公司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设审计机构审计监督部就内部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情况及其程序适时开展监督检查,各项监督结果报公司领导班子办公会审议;必要时报公司监事会、董事会、党委会、纪检监察组织审议;同时建立有内控监督队伍,实施每半年为一期的基层内控监督,并报公司领导班子。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本期无资产负债表表外财务担保。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的银行存款,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几乎不会产生因银行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诉讼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

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同时持续监控公司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3、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二) 金融资产转移

1、 金融资产转移情况

金融资产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性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保理	应收账款	16,535,924.64	2,953,823.58		已终止确认	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
票据背书或贴现	应收票据	520,000.00			已终止确认	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
融信凭证背书	应收账款	326,984.57			未终止确认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

金融资产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性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融信凭证背书	应收账款	992,978.91			已终止确认	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
合计		18,375,888.12	2,953,823.58	0.00		

2、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应收账款	保理	16,604,224.29	2,839,093.43		-1,319,814.97		
应收票据	票据背书或贴现	520,000.00					
应收账款	融信凭证背书	992,978.91					
合计		18,117,203.20	2,839,093.43	0.00	-1,319,814.97	0.00	0.00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项目	2024.12.31 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交易性金融资产		45,173,917.81		45,173,917.81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5,173,917.81		45,173,917.81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3）衍生金融资产				
（4）其他		45,173,917.81		45,173,917.8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6,970,428.60			36,970,428.6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36,970,428.60	45,173,917.81		82,144,346.41

项目	2023.12.31 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交易性金融资产		60,000,000.00		60,000,000.00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0,000,000.00		60,000,000.00
（1）债务工具投资				

项目	2023.12.31 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 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 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 允价值计量	合计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4) 其他		60,000,000.00		6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9,596,941.10			49,596,941.1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 额	49,596,941.10	60,000,000.00		109,596,941.10

项目	2022.12.31 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 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 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 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5,000,000.00		135,000,000.00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35,000,000.00		135,000,000.00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4) 其他		135,000,000.00		13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9,496,324.80			69,496,324.8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 总额	69,496,324.80	135,000,000.00		204,496,324.80

(二)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的市价为交易所等活跃市场期末时点收盘价。

(三)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合并财务报表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估值通常基于底层投资（投资组合中的债务证券或公开交易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算得出，或由第三方（如中央结算公司）基于现金流贴现模型提供估值。所有重大输入值均为市场中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四)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合并财务报表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估值采用管理层自对手方处获取估值报价，或使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包括现金流贴现分析、净资产价值、市场可比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这些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可能基于对估值有重大影响的不可观测输入值，因此公司将其分为第三层。不可观测输入值包括加权平均资本成本、流动性贴现、市净率等。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	房屋土木建筑业	600,000 万元	73.62	73.62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广东省国资委。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三)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无。

(四)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原控股股东（现控股股东直接控制的企业）
广东省建筑机械厂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广东建科建筑工程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广东建工恒福物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广东建科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广东建科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东莞市建隆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广东省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国众联建设工程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建工控股董监高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广州翠岛酒店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广东省测绘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广东省建湾招标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广东省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广东省源天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广东省建工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广东省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广东省测绘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广东省建隆置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汕头大学	建科院董监高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广东省建筑装饰集团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广东省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广东江海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广东省广播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建科院董监高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广东广信君达律师事务所	建科院董监高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东莞三局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关联方关系于 2021 年 8 月 24 日结束）
广东建鑫投融资住房租赁有限公司(曾用名“广东建鑫投融资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广东省兴粤投资有限公司(原名“广州兴粤水利投资有限公司”、“新疆粤能能源有限公司”、“广东省兴粤水利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曾用名“广东省基础工程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广东建雅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曾用名“广东建雅室内工程设计施工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广东省粤东三江连通建设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肇庆市建鑫住房租赁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佛山市顺德区容桂建鑫顺投建设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广东爆破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广东恒达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广东建润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广东建晟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广东省水电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广东水电云南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广东粤水电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广州华隧威预制件有限公司(曾用名“广州锻压机床厂番禺分厂”)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河源建鑫城南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红河广源马堵山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红河广源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揭阳大南海国业广厦建设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梅州华建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关联方关系于 2023 年 5 月 18 日结束）
清远市建鑫住房租赁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汕头建鑫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汕尾市建鑫住房租赁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佛山建装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广东恒广源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广东岭南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广东省盐业集团有限公司	原控股股东建工集团董监高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广东省源大水利水电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广东水电云南投资金平电力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广东粤水电装备集团有限公司(曾用名“广州市晋丰实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揭阳建鑫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阳江市粤水电交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广东水电二局集团有限公司（曾用名“粤水电建筑安装建设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恩平广建中小河流治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广东广新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建科院董监高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广东基础新成混凝土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广东建远建筑装配工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广东南海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广东省构建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曾用名“广东省建筑构件工程有限公司”、“广东省建筑构件工程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广东省广建设计集团有限公司(曾用名“广东省广建设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广东省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建科院董监高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关联方关系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结束）
广东省铁路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原控股股东建工集团董监高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关联方关系于 2022 年 12 月 14 日结束）
广东阳江港港务股份有限公司	建科院董监高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红河广源售电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广东建胜市政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广东建工广投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广东建工茂盛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河源建鑫西优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广东建华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广东省建筑材料供应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广东水利水电物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广东天泽建安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滨州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东南粤水电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封开县粤水电环保实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广东鸿基建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广东华隧高科建设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广东开诚粤水电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广东省港航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建工控股董监高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广东省粤建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广东粤水电韩江水利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广东粤雄林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广水安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广水桃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广州利源太阳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广州市欣茂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广州鑫冠置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海南新丰源实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梅州建鑫森之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梅州市广梅园建鑫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弥勒市城市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平江县粤水电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乳源瑶族自治县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汕尾市广投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韶关翁源县粤水电交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遂溪县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新丰县新源水力发电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新疆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信宜广建中小河流治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徐闻县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阳江市大河水力发电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阳江市广投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粤水电轨道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中山广建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珠海市朴雅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广东东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建科院董监高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关联方关系于 2023 年 9 月 26 日结束）
化州广建中小河流治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广州市琶洲智慧管廊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高州广建中小河流治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广东粤德绿色建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惠来粤海清源环保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广州建鑫嵘赋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广东省广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广州增城建鑫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广东铸远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清远市粤晟绿色建材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阿瓦提县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布尔津县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临高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乌鲁木齐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五家渠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郁南县粤创林业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广东恒沣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广东建工河龙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关联方关系于 2024 年 9 月 19 日结束）
广东粤水电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金塔县粤水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西藏腾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阳西县广投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哈密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广东建工德晟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广东建工广龙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广东建工桂岭建设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广东省建工设计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广东省建粤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广东省粤科金融集团有限公司	建科院持股 5%以上的股东
广州港集团有限公司	原控股股东建工集团董监高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关联方关系于 2022 年 12 月 14 日结束）
广州建鑫嵘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广州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建科院董监高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关联方关系于 2022 年 9 月 8 日结束）
揭阳市广投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罗定市泂广建设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惠来粤海绿源环保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广东建工潮投建设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广东景泰混凝土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安仁县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昂仁县粤水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巴楚县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潮州市万潮国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成都粤水电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广东华荔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广东华隧绿色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广东建工财务管理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广东省第三建筑工程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广东省广建教育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广东省广建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深圳实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广东水电三局昌晟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广东粤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建工控股董监高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广东粤水电建安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广东粤水电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广东粤水电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广州建鑫嵘华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广州粤水电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鹤山市鸿盛石场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嘉峪关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兰州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茂名市鑫茂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木垒县东方民生新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普定县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汕头广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深圳市粤安贸易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西洞庭粤水电沙河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新疆骏晟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新疆粤建能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粤水电巴楚县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云浮市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云浮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张家口察北区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水利水电分公司	原控股股东（现控股股东直接控制的企业）
广东建科建筑工程技术开发有限公司佛山市高明区分公司	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广东省旅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建工控股董监高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五)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东莞市建隆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237,902.09	103,869.98	52,624.23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 劳务		23,820.75	
广东建工恒福物业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 劳务	3,702,937.87	3,839,309.51	3,374,595.36
广东建科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 劳务	1,147,087.10	781,542.84	813,737.50
广东建科建筑工程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 劳务	2,777,568.56	2,055,366.02	1,380,774.69
广东建科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 劳务	4,716.98	190,849.05	193,396.22
广东省测绘工程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 劳务			5,047.17
广东省测绘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 劳务	31,018.58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 劳务			
广东省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 劳务			- 11,945,181.62
广东省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 劳务	3,102,425.92		
广东省建工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 劳务			176,698.11
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 劳务	68,764,833.42	59,837,607.81	2,781,316.79
广东省建隆置业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 劳务			19,572.85
广东省建湾招标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 劳务	4,990.10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 劳务	392,452.83	392,452.83	7,092.33
广东省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 劳务	161,232.11	543,114.11	1,500.00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广东省建筑机械厂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2,067,298.09	3,329,974.78	2,668,408.07
广东省水电医院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101,029.50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9,000.00
广东省源天工程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78,899.08
广州翠岛酒店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45,420.99		
国众联建设工程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38,679.25		
汕头大学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361,000.00	

注：2022 年关联采购金额出现负数的原因是，2019 年公司研发大楼投入使用，因竣工决算报告尚未出具，因此将研发大楼暂估转固入账，其中与广东省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的总承包工程服务款根据暂估金额补充计提了 1,477.17 万元入账。2022 年与广东省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的总承包工程服务款最终决算金额为 12,223.82 万元，较 2019 年暂估转固金额少 1,194.52 万元，因此做出调减，导致关联采购发生额产生较大抵减项。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1,636,647.20	3,244,919.95	3,966,725.79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12,763,621.26	18,951,622.83	11,502,493.20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曾用名“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7,912,573.25	6,684,758.49	10,098,598.48
广东建鑫投融资住房租赁有限公司(曾用名“广东建鑫投融资发展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35,858.20	17,735.85	99,609.44

广东省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至 2024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广东省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89,505.01	62,255.66	496,993.46
广东省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曾用名“广东省工业设备安装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325,593.22	190,778.24	536,393.90
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350,064.17	288,595.18	468,742.90
广东省兴粤投资有限公司(原名“广州兴粤水利投资有限公司”、“新疆粤能能源有限公司”、“广东省兴粤水利投资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36,603.77	330.19	46,666.42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161,459.41	321,430.14	477,279.95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曾用名“广东省基础工程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1,409,708.78	557,076.54	867,438.20
广东省水电医院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2,641.51	3,301.89	2,311.32
广东省源天工程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9,147,068.88	6,866,113.50	3,610,100.92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广东华隧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3,862,499.69	3,253,680.24	271,369.88
广东建工恒福物业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18,066.04	238,490.56	2,641.51
广东建雅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曾用名“广东建雅室内工程设计施工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17,063.04	10,136.22	5,294.60
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曾用名“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896,471.70	610,514.71	1,228,584.90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2,971.70	2,641.50	
广东建科建筑工程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293,520.15	474,295.26	134,939.00
广东省粤东三江连通建设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685,515.99	3,632.08	90,411.32
肇庆市建鑫住房租赁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4,184.90	4,540.22	3,080.93
佛山市顺德区容桂建鑫顺投建设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660.38	1,320.75	1,650.94
广东爆破工程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19,226.41	49,622.64	924.53
广东恒达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1,320.76	1,320.75	1,321.10
广东建润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94,716.98	

广东省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至 2024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广东建晟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19,798.98	1,981.13	47,835.40
广东江海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1,707.39	1,493.81	1,100.92
广东省建筑机械厂有限公司(曾用名“广东省建筑机械厂”)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109,708.60	57,687.81	113,619.15
广东省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12,720.52	60,897.88	8,466.68
广东省水电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990.57	990.57	990.57
广东水电云南投资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23,773.58	44,545.28	6,054.27
广东粤水电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9,622.64	1,981.13	47,500.00
广州华隧威预制件有限公司(曾用名“广州锻压机床厂番禺分厂”)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108,344.35	120,849.06	45,866.03
河源建鑫城南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2,311.32	1,650.94	1,320.75
红河广源马堵山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2,880.21	330.19	47,297.13
红河广源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660.38	330.19	4,439.59
揭阳大南海国业广厦建设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330.19	990.57	990.57
清远市建鑫住房租赁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990.57	1,320.76	990.57
汕头建鑫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840,854.31	48,093.96	1,981.13
汕尾市建鑫住房租赁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1,981.13	2,311.32	2,311.32
佛山建装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10,377.36
广东恒广源投资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18,726.42	386.83	135,367.48
广东岭南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18,396.23	44,875.47	330.19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64,749.87	135,208.36	45,646.10
广东省建筑装饰集团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8,876.34	10,104.72	6,400.34
广东省源大水利水电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5,613.21	5,813.99	3,551.89
广东水电云南投资金平电力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990.57	1,981.14	990.57
广东粤水电装备集团有限公司(曾用名“广州市晋丰实业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48,145.28	787,729.41	1,087,275.53
揭阳建鑫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330.19	660.38	330.19
阳江市粤水电交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330.19	330.19	330.19
广东水电二局集团有限公司(曾用名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33,632.07	19,150.95	82,688.71

“粤水电建筑安装建设有限公司”)				
广东基础新成混凝土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22,452.82	97,679.25	
广东建科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283,018.87	
广东建远建筑装配工业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39,292.46	81,305.61	48,177.35
广东南海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2,636.31	2,023.22
广东省构建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曾用名“广东省建筑构件工程有限公司”、“广东省建筑构件工程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515,874.40	35,315.90	205,953.44
广东省广建设计集团有限公司(曾用名“广东省广建设计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26,415.78	730,771.70	699,056.59
广东省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3,301.89		3,301.89
广东省铁路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6,037.75	377.36
广东阳江港港务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6,132.07	5,801.89	1,650.94
红河广源售电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660.38	330.19	660.38
汕头大学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37.36		114,622.64
广东建胜市政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4,162,563.90	4,983,914.61	1,016,824.67
广东建工广投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3,207.54	990.57	330.19
广东建工茂盛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14,150.94	403,736.98	1,006,818.87
广东建科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245,094.34	461,385.41	343,523.86
河源建鑫西优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330.19	990.74
广东建华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990.57	
广东省测绘工程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3,301.88	1,650.94	6,675.74
广东省建筑材料供应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60,283.01	96,983.54	78,726.43
广东水利水电物资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990.57	990.57	1,407.48
广东天泽建安工程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1,880.88	45,749.60
广东省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20,047.17	45,866.04	1,981.13
广东省建隆置业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26,518.00	9,905.66	104,798.11
滨州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2,216.98	660.38	1,320.75
东南粤水电投资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1,037.74	2,641.51	46,526.41

封开县粤水电环保实业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330.19
广东鸿基建材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5,141.52	4,528.31
广东华隧高科建设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2,311.32	1,320.75	1,650.94
广东开诚粤水电工程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127,500.04	1,650.95	330.19
广东省港航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37,921.90
广东省粤建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16,258.09	46,856.95	1,981.13
广东粤水电韩江水利开发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197,122.64	85,801.89	1,320.75
广东粤雄林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1,320.76	2,810.14	44,875.47
广水安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4,103.78		1,320.75
广水桃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3,254.72		1,320.75
广州翠岛酒店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660.38	660.38
广州利源太阳能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990.57	330.19	330.19
广州市欣茂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330.19	44,545.28	660.38
广州鑫冠置业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660.38
海南新丰源实业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2,075.47	660.38	990.57
梅州建鑫森之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1,839.62	1,320.75	1,320.75
梅州市广梅园建鑫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330.19
弥勒市城市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330.19	990.57	330.19
平江县粤水电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849.06	330.19	330.19
乳源瑶族自治县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7,924.53	990.57	990.57
汕尾市广投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2,311.32	101,886.79
韶关翁源县粤水电交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660.38	330.19	1,650.94
遂溪县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3,443.40	660.38	660.38
新丰县新源水力发电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990.57	660.38	660.38
新疆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2,358.49	2,971.70	1,981.13
信宜广建中小河流治理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140,894.30	80,778.30
徐闻县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1,367.93	330.19	660.38
阳江市大河水力发电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44,215.09

广东省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至 2024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阳江市广投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660.38	1,650.95	660.38
粤水电轨道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1,320.75	10,377.36	5,613.21
中山广建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20,428.38		26,556.62
珠海市朴雅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24,245.28	283,232.73	660.38
广东东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9,433.96
广东省广播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776,698.11	4,952.85	440.37
广东省测绘技术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4,669.82	2,641.51	2,641.51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1,506,508.12		2,830.19
化州广建中小河流治理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166,171.94	500,121.89	
广州市琶洲智慧管廊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166,033.60	
高州广建中小河流治理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148,635.56	369,530.64	
广东粤德绿色建材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139,253.86	4,333.03	
惠来粤海清源环保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4,198.12	
广州建鑫嵘赋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1,644,609.76	1,224,134.08	
广东省广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8,584.91	2,971.70	
广州增城建鑫发展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96,320.74	1,981.13	
广东铸远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1,320.75	1,650.94	
清远市粤晟绿色建材投资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357,961.32	59,809.44	
阿瓦提县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3,584.91	990.57	
布尔津县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990.57	990.57	
临高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1,179.25	990.57	
乌鲁木齐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1,179.25	990.57	
五家渠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990.57	990.57	
郁南县粤创林业发展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990.57	
广东恒沣投资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8,716.97	9,433.95	
广东建工河龙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660.38	
广东粤水电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990.57	
金塔县粤水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660.38	660.38	

西藏腾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660.38	660.38	
阳西县广投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660.38	
哈密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3,113.21	330.19	
广东建工德晟工程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4,669.81	660.38	
广东建工广龙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330.19	330.19	
广东建工桂岭建设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1,839.62	660.38	
广东省建工设计院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9,905.66	8,490.56	
广东省建粤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990.57	
广东省粤科金融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46,717.33	47,718.85	
广州港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120,839.62	
广州建鑫嵘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66,646.21	660.38	
广州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177,641.51	
揭阳市广投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660.38	
罗定市洴广建设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907,142.87	27,058.11	
惠来粤海绿源环保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8,396.22	
广东建工潮投建设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461,699.02		
广东景泰混凝土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40,000.00		
安仁县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330.19		
昂仁县粤水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1,037.74		
巴楚县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7,075.47		
潮州市万潮国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173,062.25		
成都粤水电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330.19		
东莞市建隆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2,311.32		
广东华荔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252,296.22		
广东华隧绿色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1,320.75		
广东建工财务管理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18,490.57		
广东省第三建筑工程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330.19		
广东省广建教育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849.06		

广东省广建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461,679.24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深圳实业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330.19		
广东水电三局昌晟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124,256.61		
广东粤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60,990.57		
广东粤水电建安工程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660.38		
广东粤水电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4,905.66		
广东粤水电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990.57		
广州建鑫嵘华投资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660.38		
广州粤水电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660.38		
鹤山市鸿盛石场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2,311.32		
嘉峪关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1,556.60		
兰州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2,594.34		
茂名市鑫茂投资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1,650.95		
木垒县东方民生新能源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1,037.74		
普定县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2,216.98		
汕头广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330.19		
深圳市粤安贸易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660.38		
西洞庭粤水电沙河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330.19		
新疆骏晟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2,641.51		
新疆粤建能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660.38		
粤水电巴楚县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4,292.45		
云浮市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330.19		
云浮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2,358.50		
张家口察北区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	5,707.55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确认的租赁收入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广东建科建筑工程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344,091.72	330,477.06	323,669.72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确认的租赁收入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曾用名“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	房屋建筑物			-94,825.69
广东建科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306,880.68	293,215.60	288,660.56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东莞市建隆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4,500.00		13,140.00
广东省建隆置业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0,244.00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支付的租金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455,952.00
红河广源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31,045.87
东莞市建隆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349,782.23	255,050.00	239,348.81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红河广源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965.84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6,276.48
东莞市建隆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3,309.96	6,694.46	11,111.71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东莞市建隆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585,022.12	87,407.11	466,928.35

3、 关联担保情况

无。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无。

5、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 有限公司	股权投资			17,500,000.00

6、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5,424,897.31	7,554,207.38	7,982,496.53

(六) 关联方应收应付等未结算项目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曾用名“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	916,820.00	144,033.00	620,660.00	196,795.00	1,929,496.00	257,098.80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8,949,145.59	701,476.75	9,350,854.00	684,150.80	1,983,453.22	171,301.89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曾用名“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	4,885,627.55	805,615.77	3,163,872.86	569,383.20	3,284,966.56	218,544.58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广东华隧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1,898,923.24	94,946.17	523,356.90	26,212.85	551,664.06	314,748.43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曾用名“广东省基础工程公司”）	718,091.65	66,979.45	528,581.45	169,465.93	878,597.42	167,808.36
	广东建科建筑工程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40,533.75	2,026.69	176,400.00	8,820.00
	广东建润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39,817.46	239,817.46	336,817.46	239,817.46	239,817.46	119,908.73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3,642,186.04	1,528,904.01	3,046,026.91	872,931.35	3,283,436.79	657,171.84
	广东省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曾用名“广东	105,000.00	6,500.00	7,500.00	375.00	177,944.80	48,995.6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省工业设备安装公司”)						
	东南粤水电投资有限公司					46,868.00	2,343.40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62,462.00	35,326.10	174,212.00	8,710.60	28,120.80	1,406.04
	广东省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400.00	420.00	80.00	4.00
	广东省源天工程有限公司	9,997,161.77	610,422.59	4,245,830.79	227,376.80	596,410.00	29,820.50
	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206,322.72	56,917.33	340,924.77	57,026.24	268,856.00	13,442.80
	广东建科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832,245.00	101,848.50	413,705.00	20,685.25	114,711.12	5,735.56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8,150.00	907.50				
	广东建工茂盛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33,403.50	66,701.75	533,614.00	160,084.20	533,614.00	26,680.70
	广东建胜市政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6,513,185.82	1,127,113.04	7,392,153.73	1,463,712.57	2,372,800.50	556,081.17
	广东建远建筑装配工业有限公司	13,200.00	660.00			46,868.00	2,343.40
	广东省构建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曾用名“广东省建筑构件工程有限公司”、“广东省建筑构件工程公司”）	334,400.00	16,720.00	21,460.00	6,438.00	21,460.00	1,073.00
	广东粤水电装备集团有限公司（曾用名“广州市晋丰实业有限公司”）	34,133.20	10,239.96	106,126.70	5,306.34		
	广东建晟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46,868.00	2,343.4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广东省建隆置业有限公司	18,800.00	940.00			93,736.00	4,686.80
	广东省建筑机械厂有限公司（曾用名“广东省建筑机械厂”）					56,242.00	2,812.10
	广东省粤东三江连通建设有限公司	578,669.71	28,933.49			93,736.00	4,686.80
	阳江市大河水力发电有限公司					46,868.00	2,343.40
	红河广源马堵山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46,868.00	2,343.40
	广州华隧威预制件有限公司（曾用名“广州锻压机床厂番禺分厂”）			40,000.00	2,000.00	28,120.80	1,406.04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水利水电分公司					46,868.00	2,343.40
	汕尾市广投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4,000.00	27,000.00	54,000.00	16,200.00		
	珠海市朴雅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350.00	267.50	68,850.00	3,442.50		
	汕头建鑫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66,507.20	3,325.36				
	广州建鑫嵘赋有限公司	901,636.28	45,081.82	862,817.00	43,140.85		
	广东省广建设计集团有限公司（曾用名“广东省广设计有限公司”）			720,000.00	36,000.00		
	广东建工恒福物业有限公司			100,000.00	5,000.00		
	广东省建筑材料供应有限公司（曾用名“广东省建筑材料供应公			65,000.00	3,250.0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司”、“广东中建工程公 司”)						
	清远市粤晟绿色建材投 资有限公司	124,000.00	21,700.00	62,000.00	3,100.00		
	广东省粤科金融集团有 限公司	48,042.00	2,402.10	37,995.00	1,899.75		
	广东恒沣投资有限公司			8,950.00	447.50		
	粤水电轨道交通建设有 限公司	1,400.00	70.00	4,000.00	200.00		
	广东粤水电韩江水利开 发有限公司	206,500.00	10,325.00				
	汕头大学			8,966.40	4,483.20	8,966.40	2,689.92
	广东粤德绿色建材有限 公司	145,159.10	7,257.96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控 股有限公司	32,550.00	1,627.50				
	广东省广播电视网络股 份有限公司	807,400.00	40,370.00				
	潮州市万潮国际酒店管 理有限公司	151,766.00	7,588.30				
	广东华荔建设投资有限 公司	86,250.00	4,312.50				
	云浮市建筑设计院有限 公司	350.00	17.50				
	广东恒广源投资有限公 司	700.00	35.00				
	广东粤雄林业投资有限 责任公司	700.00	35.00				
	遂溪县粤水电能源有限 公司	3,300.00	165.00				
	广东水电二局集团有限 公司	18,150.00	907.5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广东粤水电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50.00	27.50				
	昂仁县粤水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1,100.00	55.00				
	广东粤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64,650.00	3,232.50				
	广东开诚粤水电工程有限公司	35,740.00	1,787.00				
	徐闻县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	1,100.00	55.00				
	合计	42,954,645.83	5,822,647.91	32,880,208.72	4,830,082.08	17,003,837.93	2,628,984.06
预付款项	广东省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61,737.07					
其他应收款	广东省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290,190.55	14,509.53	20,000.00	
	广东建工恒福物业有限公司			331,322.84	16,566.14		
	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2,060,879.12	103,043.96	960,836.23	48,041.81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东莞市建隆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72,749.46		9,546.58		455.00	
	合计	2,134,628.58	103,043.96	1,591,896.20	79,117.48	20,455.00	
合同资产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690,170.16	230,090.60	620,717.26	73,530.51	106,015.91	24,622.26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广	642,940.80	47,928.65	265,721.10	13,286.06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东华隧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建胜市政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304,543.30	49,112.18	135,540.06	6,777.00		
	广东省源天工程有限公司	127,324.67	6,366.23				
	合计	1,764,978.93	333,497.66	1,021,978.42	93,593.57	106,015.91	24,622.26
其他非流动资产	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22,260,353.60		34,915,572.55			
	广东建科建筑工程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510,069.06					
	合计	22,770,422.66		34,915,572.55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应付账款	广东建科建筑工程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1,026,088.04	750,326.85	354,195.47
	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42,180,612.34	20,165,211.98	3,887,906.72
	广东省建筑机械厂有限公司	799,840.54	1,095,602.70	850,746.90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16,000.00	416,000.00	
	广东建工恒福物业有限公司	447,369.40		
	广东建科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256,485.60		361,816.27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广东建科建筑工程技术开发有限公司佛山市高明区分公司		185,550.19	335,714.74
	广东建科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38,169.81		
	广东省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2,372,443.35		8,396.22
	广东省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243,906.56	
	合计	47,537,009.08	22,856,598.28	5,798,776.32
应付票据	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22,347,935.49	47,586,617.67	
	广东省建筑机械厂有限公司	1,296,943.00		
	合计	23,644,878.49	47,586,617.67	
其他应付款	广东建科建筑工程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144,145.18	63,842.29	
	广东建科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38,169.81	
	广东省建工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290,550.48	317,020.76	26,470.28
	广东省源天工程有限公司		5,641.00	5,641.00
	广东建科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8,500.00	8,500.00	97,879.63
	广东省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8,000.00
	东莞市建隆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297,955.16
	合计	443,195.66	433,173.86	435,946.07
合同负债	广东爆破工程有限公司	924.53	7,396.23	7,358.49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曾用名“广东华隧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8,807.34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广东建工恒福物业有限公司	1,440.00		
	广东建科建筑工程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9,028.30	51,303.08	50.94
	广东省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3,200.00	20,880.00	15,633.03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48,584.91	60,687.73	49,158.40
	广东省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曾用名“广东省工业设备安装公司”)		141,462.26	92,018.86
	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64,169.80	332,641.51	20,916.36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334,837.36	922,085.98	
	广东省建筑机械厂有限公司(曾用名“广东省建筑机械厂”)		31,198.49	9,162.60
	广东省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45,756.37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曾用名“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		48,378.73	4,716.98
	广东省源天工程有限公司	48,090.87	43,776.23	23,681.70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85,113.51	91,086.71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0,287.74	10,287.74	93,934.78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广东省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1,132.08	1,132.08	1,132.08
	广东建胜市政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35,951.63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曾用名“广东省基础工程公 司”)		295,636.44	54,895.85
	广东省水电医院有限公司	75,471.70		
	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曾用名“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 院”)		42,311.98	139,307.45
	广东建远建筑装配工业有限公司	11,598.11		27,673.53
	广东省建筑装饰集团公司			440.37
	广东省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44,215.09
	广东省粤东三江连通建设有限公 司	1,981.13	1,981.13	1,981.13
	广东岭南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曾用名“广东水电岭南医疗健康 投资有限公司”)			44,215.09
	广州市欣茂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44,215.09
	广东基础新成混凝土有限公司		188.68	69,943.40
	广东建工茂盛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0,360.19	8,001.70	
	广东建科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74,207.55	74,207.55	
	广东景泰混凝土公司		40,000.0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广东省构建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曾用名“广东省建筑构件工程有 限公司”、“广东省建筑构件工程 公司”)		56,000.00	
	广东省广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曾用名“广东省广设计有限公 司”)		2,880.00	
	广东省建筑材料供应有限公司 (曾用名“广东省建筑材料供应公 司”、“广东中建工程公司”)		42,452.83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控股有限公 司	943,396.23	26,886.79	
	广东省源大水利水电集团有限公 司	1,981.13	1,981.13	
	广东粤水电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曾用名“广州市晋丰实业有限公 司”)		24,296.77	
	广州建鑫嵘赋有限公司		52,830.19	
	汕头建鑫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60,713.21	
	新疆粤建能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990.57	1,320.75	
	粤水电巴楚县新能源装备有限公 司	990.57	990.57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珠海市朴雅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6,415.09	
	广东省测绘工程有限公司	1,920.00		
	广东省测绘技术有限公司	2,880.00		
	广东省水电集团有限公司	330.19		
	广州建鑫嵘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80,824.34		
	鹤山市鸿盛石场有限公司	67,924.53		
	金塔县粤水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3,113.21		
	罗定市泮广建设有限公司	139,206.95		
	清远市粤晟绿色建材投资有限公司	10,500.00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37,158.75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35,959.43		
	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260,938.39		
	广东省建筑材料供应有限公司	36,602.26		
	广东省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182,216.98		
	潮州市万潮国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222,283.02		
	广东省建筑机械厂有限公司	5,556.98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64,909.06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广东省构建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327,291.49		
	广东粤水电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22,810.92		
	广东省广建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1,283,921.23		
	广东省广建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2,400.00		
	广东省粤建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3,840.00		
	广东粤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60,990.57		
	广东省粤科金融集团有限公司	18,867.92		
	广东省旅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7,735.85		
	合计	6,498,806.47	2,565,438.38	890,301.64
租赁负债	东莞市建隆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24,730.89	42,118.06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东莞市建隆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346,719.40	41,901.28	

(七) 关联方承诺

以下为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与关联方有关的承诺事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				
	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320,816,874.05	320,816,874.05	

2023 年 3 月，广东建科创新技术研究院作为发包方，通过公开招投标方式，与中标单位签订了粤建科·中山数智荟项目一区工程(2#、3#、4#产业用房及地下室)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承包人为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牵头单位)、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和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合同不含税金额为 320,816,874.05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支付不含税金额 107,140,860.64 元（其中 20,502,693.11 元为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含预付款金额）。。

(八) 资金集中管理

1、 本公司参与和实行的资金集中管理安排的主要内容如下：

本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29 日通过粤建研〔2020〕146 号《关于印发<广东省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结算中心管理办法（2020 年制订）>和<财务结算中心实施方案>的通知》。内部结算中心于 2021 年 2 月 8 日开始使用资金管理系统（CBS）对母公司及成员单位（包括全资、控股、有实际控制权的单位）资金实行集中统一管理。

2、 本公司归集至集团的资金

本公司不存在资金归集至集团母公司账户或存入集团财务公司的情况。

3、 本公司从集团母公司或成员单位拆借的资金

本公司不存在从集团母公司或成员单位拆借资金的情况。

4、 集团母公司或成员单位从本公司拆借的资金

本公司不存在拆借资金给集团母公司或成员单位的情况。

5、 集团母公司或成员单位归集至本公司的资金

本公司只归集了合并范围内所属公司的资金，集团母公司或其成员单位未将资金归集至本公司。

十三、 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1、 重要承诺

(1) 《中山翠亨新区起步区新型产业用地项目投资协议》承诺事项

《中山翠亨新区起步区新型产业用地项目投资协议》为本公司就购置中山市翠亨新区新型产业用地并在中山翠亨新区投资设立企业有关事宜与中山火炬开发区临海工业园开发有限公司签订的投资协议。协议约定公司在中山翠亨新区投资设立企业建设广东省建科院大湾区总部项目的基本概况及双方承诺事项、违约责任。

① 公司承诺的整体经济指标

项目自土地交付之日起 1 年内，实缴注册资金不低于 1 亿元人民币。项目园区产值：约定竣工后第一年不少于 5 亿元人民币，约定竣工后第二年不少于 5 亿元人民币，约定竣工后第三年不少于 6.5 亿元人民币，约定竣工后第四年不少于 6.5 亿元人民币，约定竣工后第五年不少于 6.5 亿元人民币，约定竣工后第六年不少于 7.5 亿元人民币，约定竣工后第七年不少于 7.5 亿元人民币；税收：约定竣工后第一年不少于 3,500 万元人民币，约定竣工后第二年不少于 3,500 万元人民币，约定竣工后第三年不少于 4,550 万元人民币，约定竣工后第四年不少于 4,550 万元人民币，约定竣工后第五年不少于 4,550 万元人民币，约定竣工后第六年不少于 5,250 万元人民币，约定竣工后第七年不少于 5,250 万元人民币；园区的产值、税收指公司落户后中心区汇总统计的总产值，以及直接、间接税收贡献。

② 公司承诺的整体经济指标对应的违约金条款

公司承诺中山项目公司严格依据协议约定时间内达到协议约定的产值，园区产值未达到当年度约定标准的，公司应向翠亨新区管委会支付违约金，违约金的支付标准为：违约金金额=（承诺产值-实际产值）*1%。

公司承诺中山项目公司严格依据协议约定时间内达到协议约定的税收，税收未达到当年度约定标准的，公司应向翠亨新区管委会支付违约金，违约金的支付标准为：违约金金额=承诺纳税总额-实际纳税总额。

③ 除整体经济指标外其他主要承诺事项

项目自土地交付之日起 9 个月内（2021 年 12 月 16 日前）动工，自约定动工之日起 3 年内竣工。若因不可抗力或政府、政府有关部门等非乙方原因导致乙方未按约定开工、竣工的，由双方协商，经甲方审议后，时间相应顺延。本公司未能按照《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约定日期开工建设、竣工，以及项目固定资产总投资、投资强度、容积率未达到本协议约定标准的违约责任，

以《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为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约定，未能按照合同约定日期开工建设的，每延期一日，应向出让人支付相当于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价款总额 0.5%的违约金）

本公司承诺在新区设立广东省建科院大湾区总部项目，自土地交付之日起 1 年内达到中山市关于总部企业认定的标准，并在土地交付之日起一年后首次开放中山市总部企业认定申报中通过中山市总部企业认定。若已享受优惠地价但未能实现总部企业认定承诺的，需在总部企业认定结果公布后一个月内一次性补交项目地价的优惠部分，即项目出让地块按照商业服务业用地市场评估价（具体以自然资源部门土地出让前组织出具的评估报告为准）的 10%。

2023 年 4 月 20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广东建科创新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与中山市自然资源局签署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补充协议》，建设项目动工开发日期变更为 2023 年 10 月 13 日（即 2023 年 10 月 13 日前开工；2024 年 10 月 13 日前未达到动工开发标准的按闲置土地相关规定处置），自动开工开发日期起三年内竣工。

2022 年 12 月，本公司之子公司广东建科创新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已通过中山市总部企业认定；2023 年 6 月，中山翠亨新区地块建设项目已开工建设。

（2）其他承诺事项

与关联方相关的承诺事项详见本附注“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部分相应内容。

（二）或有事项

1、 诉讼事项

截至本报告日，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作为原告，因与部分公司相关的检测项目拖欠检测工程进度款项，对部分公司及相关公司提起诉讼已立案或仲裁的案件共有 53 宗，其截至本报告日，其中已做出相关判决的案件如下：

1、（2022）粤 1821 民初 1778 号案件已由法院于 2022 年 8 月 16 日出具一审判决，法院判决被告支付给总站有限公司检测费 92,932.32 元及利息（利息按照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以 92,932.32 元为基数，从 2021 年 7 月 10 日起计算至实际清偿之日止）；目前本案已申请强制执行，案号：（2022）粤 1821 执 2731 号。经法院查控，被告有若干房车被法院查扣，但尚未拍卖，待拍卖后有款项再参与分配，现已做终止此次执行

处理。

2、（2022）粤 1821 民初 1912 号案件已由法院于 2022 年 9 月 1 日出具一审判决，法院判决被告支付给总站有限公司检测费 2,305,683.00 元及利息（利息按照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其中票据金额 718,900.00 元的利息从 2021 年 4 月 16 日起计算至实际清偿之日止、票据金额 308,042.00 元的利息从 2021 年 4 月 28 日起计算至实际清偿之日止、检测费 1,278,741.00 元的利息从 2021 年 12 月 18 日起计算至实际清偿之日止）。被告已于 2022 年 8 月和 2022 年 12 月分别支付欠款 50 万元和 80.34 万元，合计 130.34 万元。本案已申请强制执行，案号为（2022）粤 1821 执 2731 号。目前经法院查控，被告无财产可供执行，已做终止此次执行处理。

3、（2022）粤 1802 民初 8365 号案件已由法院于 2022 年 8 月 26 日出具一审判决，法院判决被告支付给总站有限公司检测费 270,200.00 元及利息（利息以 270,200.00 元为基数，自 2021 年 12 月 2 日起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至款项付清之日止）；目前已申请法院强制执行。2023 年 8 月 28 日，法院未找到被告任何可执行财产，裁决终结本次执行。

4、（2022）粤 0605 民初 18710 号案件已由法院于 2022 年 9 月 16 日出具一审判决，法院判决被告支付给总站有限公司检测费 62,084.00 元以及支付以 62,084.00 元为计算基数从 2022 年 1 月 16 日起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至实际清偿日止的利息予总站有限公司。目前正在强制执行阶段，经法院查控，被告无财产可供执行，已做终止此次执行处理。案号为（2022）粤 0605 执 30628 号。

5、（2022）粤 0512 民初 541 号案件已由法院于 2022 年 9 月 27 日出具一审判决，法院判决被告支付给总站有限公司 141,876.00 元；经法院查控，被告无财产可供执行，已做终止此次执行处理。

6、（2022）粤 1821 民初 1911 号案件已于 2022 年 10 月 8 日由法院出具一审判决，法院判决被告支付检测费 2,216,539.60 及逾期付款利息（逾期付款利息以 2,216,539.60 元为基数，按照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从 2022 年 6 月 9 日起计算至实际支付之日止）给总站有限公司；目前已申请法院强制执行，法院已受理正在执行过程中。案号为（2022）粤 1821 执 2716 号。经执行，法院依法扣划了 612,374.36 元，并制定分配方案，公司依法分得 48,657.17 元，该款项待法院向公司支付。因无法查找到被告其他可供执行的财产，法院已将本案作终结本次执行处理。

7、（2022）粤 17 民初 165 号案件已于 2022 年 10 月 17 日由法院出具一审判决，法院判决被告支付 235,185.48 元和利息损失（以 235,185.48 为基数，按

2020 年 5 月 20 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从 2020 年 6 月 15 日起计算至清偿日止）给原告总站有限公司。本案目前已申请法院强制执行，法院已受理正在执行过程中。案号为（2022）粤 17 执 591 号。

8、（2022）粤 0512 民初 542 号案件于 2022 年 9 月 27 日由法院出具一审判决，法院判决被告于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支付给原告总站有限公司 137,908.00 元，并驳回原告的其他诉讼请求。已申请法院强制执行，案号为（2023）粤 0512 执 16 号。2023 年 4 月 14 日，鉴于被执行人未发现其他可供执行财产，已终结本次执行程序。

9、（2022）粤 0512 民初 543 号案件于 2022 年 9 月 27 日由法院出具一审判决，法院判决被告于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支付给原告总站有限公司 81,292.00 元，并驳回原告的其他诉讼请求。已申请法院强制执行，案号为（2023）粤 0512 执 17 号。经法院查控，被告无财产可供执行，已做终止此次执行处理。

10、（2022）粤 51 民初 629 号案件于 2023 年 1 月 6 日由法院出具一审判决，法院判决被告于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付还原告总站有限公司检测费 103,196.00 元并偿付该款利息（以 103,196.00 元为基数，自 2020 年 6 月 16 日起至实际还款之日止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案件受理费 2,560.00 元，由被告潮州市恒宸置业有限公司承担。2023 年 8 月 9 日潮州中级人民法院作出裁定，因未发现被告可执行财产，终结本次执行程序。

11、（2022）粤 12 民初 692 号案件于 2022 年 12 月 22 日由法院出具一审判决，法院判决被告于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总站有限公司支付检测费 203,360.00 元及逾期付款利息（利息以 10 万元为基数自 2021 年 8 月 15 日起至实际清偿之日止，以 103,360.00 元为基数自 2021 年 8 月 28 日起至实际清偿之日止，均按照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2023 年 4 月 17 日肇庆市中级人民法院做出执行裁决书，本案由肇庆市高要区人民法院执行。2023 年 8 月 4 日裁定并入（2022）粤 1204 执 2358 号案件执行，尚未执行到款项。

12、（2022）粤 1802 民初 8186 号案件于 2022 年 12 月 16 日由法院出具一审判决，法院判决被告清远市银湖城投资有限公司于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 7 日内向原告总站有限公司支付检测费 131,400.00 元及利息（利息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自 2022 年 7 月 11 日起计至付清款之日止）。已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经法院查控，暂无法对被告其他财产进

行查封及处置，故法院于 2023 年 9 月 12 日终止本次执行。

13、（2022）粤 17 民初 164 号案件于 2022 年 12 月 13 日作出一审判决，被告在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七日内支付检测费 236,070.00 元及违约金（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计算，从 2021 年 6 月 17 日起开始，计至清偿日止）。已申请法院强制执行，案号为（2023）粤 17 执 295 号。

14、（2022）粤 12 民初 693 号案件于 2023 年 1 月 9 日作出一审判决，被告在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支付票据款合计 923,200.00 元及利息（利息以 728,000.00 元为本金，自 2021 年 8 月 8 日起计至实际清偿之日止；以 91,800.00 元为本金，自 2022 年 1 月 22 日起计至实际清偿之日止；以 103,400.00 元为本金，自 2022 年 7 月 18 日起计至实际清偿之日止，上述利率均按照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本案由肇庆市高要区人民法院执行且并入（2022）粤 1204 执 1570 号案件合并执行，尚未执行到款项。

15、（2022）粤 12 民初 646 号案件于 2022 年 12 月 19 日作出一审判决，被告应在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支付服务费 7 万元及利息（利息自 2021 年 7 月 29 日起，以 7 万元为基数，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付至实际付清款项之日止）。目前已申请法院强制执行，法院已立案。

16、（2022）粤 12 民初 795 号案件于 2023 年 1 月 17 日作出一审判决，被告在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支付款项 141,900.00 元及逾期利息（利息以 107,500.00 元为基数自 2022 年 1 月 26 日起至实际清偿之日止，以 34,400.00 元为基数自 2022 年 8 月 5 日起至实际清偿日止，均按照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本案由肇庆市高要区人民法院执行且并入（2022）粤 1204 执 2200 号案件合并执行。截至报告出具日，被告已还款 100,000.00 元。

17、（2022）粤 12 民初 812 号案件于 2022 年 12 月 28 日作出一审判决，被告肇庆恒荣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应在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在十日内支付合同价款 1,350,982.50 元和利息（以 1,350,982.50 元为基数，从 2022 年 7 月 13 日起至支付完毕之日止，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同期一年贷款市场报价利率为标准计算）给原告。本案由肇庆市高要区人民法院执行且并入（2022）粤 1204 执 1570 号案件执行，本案 2023 年 6 月 20 日裁定执行终结。

18、（2022）粤 20 民初 343 号案件于 2022 年 12 月 7 日作出一审判决，被告应在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在七日内向原告广东建科支付技术服务费

110,708.59 元及其逾期付款利息（以 110,708.59 元为基数），从 2021 年 3 月 5 日起计算至实际清偿之日止，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已申请法院强制执行，案号为（2023）粤 12 执 343 号。

19、（2022）粤 1971 民初 29927 号案件于 2023 年 4 月 4 日由法院出具一审判决，法院判决被告于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五日内向原告总站有限公司支付检测费 95,328.00 元及逾期付款利息（以 95,328.00 元为基数，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从 2020 年 6 月 3 日起计算至实际清偿之日止）。目前已申请法院强制执行，法院已立案。

20、（2022）粤 08 民初 468 号案件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由法院出具一审判决，法院判决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总站有限公司支付检测费 42,380.00 元及利息（利息以 42,380.00 元为基数，自 2020 年 7 月 10 日起至实际付清之日止按照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付）。目前已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法院已立案，案号为（2023）粤 08 执 596 号。

21、（2022）粤 08 民初 469 号案件于 2023 年 6 月 9 日由法院出具一审判决，法院判决限被告自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总站有限公司支付检测费用 72,784.00 元及逾期付款违约金（违约金以 72,784.00 元为基数，自 2020 年 7 月 7 日起至实际清偿之日止，按年利率 3.85% 计算）。目前已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法院已立案，案号为（2023）粤 08 执 597 号，因未发现被告可执行财产，已终结本次执行程序。

22、DSC20222753 案件于 2023 年 6 月 9 日出具仲裁结果，裁定被申请人应向申请人支付技术服务费人民币 310,250.00 元以及逾期付款违约金（以人民币 310,250.00 元为基数，自 2022 年 4 月 30 日起按照日万分之二计算至实际支付之日止）。目前已申请法院强制执行，法院已立案。

23、（2022）粤 1802 民初 8187 号案件于 2023 年 6 月 21 日做出一审判决，被告清远市银湖城投资有限公司应于判决生效之日起七日内向原告支付 975,500.00 元以及利息（以 975,500.00 元为基数，自 2021 年 12 月 2 日起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至付清之日止）。已向清远市清城区人民法院申请执行，案号：（2024）粤 1802 执 1475 号，2024 年 5 月 10 日法院作出终结本次执行裁定书。

24、（2022）粤 12 民初 645 号案件于 2022 年 12 月 22 日做出一审判决，被告四会市汇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应在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支付检测费 174,464.00 元及逾期付款利息（利息以 174,464.00 元为基数，自 2021 年 8 月 28 日起，按照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至实际清偿之日止）。已申请法院强制执行，案

号为（2023）粤 1284 执 3264 号，法院认为暂不宜对被告采取强制措施，故法院依法终结本次执行。

25、（2023）粤 0604 民初 6038 号于 2023 年 6 月 20 日做出一审判决，判定被告佛山市融腾房地产有限公司于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支付服务费 69,392.00 元及违约金（违约金以 69,392.00 元为基数，自 2021 年 9 月 8 日起至实际清偿之日止，按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标准为基础，上浮 50%计算）。已向法院申请执行。2024 年 12 月 28 日，佛山市禅城区人民法院作出终结本次执行的裁定书。

26、（2023）粤 0607 民初 1266 号于 2023 年 6 月 29 日一审判决：被告佛山市三水区能润置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总站有限公司支付检测费 108,420.00 元以及逾期付款利息(以检测费 108,420.00 元为基数，自 2021 年 9 月 1 日起至检测费实际清偿之日止，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目前已申请法院强制执行。

27、（2023）粤 1802 民初 7280 号在 2023 年 7 月 5 日由法院作出一审判决，判定被告清远市恒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于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向原告支付服务费 1,820,980.00 元及违约金(违约金按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四倍标准计算，其中以工程款 486,420.00 元为基数，自 2021 年 7 月 11 日计至款项清偿之日止，以 500,100.00 元为基数，自 2022 年 2 月 5 日起计至款项付清之日止，以 834,459.80 元为基数,自 2022 年 2 月 27 日起计至款项付清之日止)和赶工奖 218,517.58 元及利息(利息以 218,517.58 元为基数，自 2023 年 5 月 25 日起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至款项付清之日止)；驳回原告其他诉讼请求。

28、（2022）粤 0103 民初 29559 号在 2024 年 2 月 19 日一审判决：自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被告广州市顺利投资有限公司向原告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总站有限公司支付检测费 58,119.8 元及逾期付款违约金(违约金以 58,119.8 元为基数，每日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365 日的标准，自 2020 年 9 月 9 日起算至实际清偿之日止，违约金总额不超过逾期付款金额的 10%)；驳回原告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总站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目前该案已作出判决，已向法院申请执行，2024 年 8 月 27 日，法院作出终结本次执行的裁定书。

29、（2023）穗仲案字第 10815 号在 2023 年 12 月 28 日收到仲裁裁决，判定被申请人向申请人支付检测费用 360,792.80 元及违约金(以欠付检测费用 360,792.8 元为基数，按照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

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标准，自 2022 年 11 月 23 日起计至实际清偿之日止)，被申请人向申请人补偿律师费 10,000 元，财产保全费 2,723.32 元并承担本案受理费 12,363 元、处理费 3,709 元。已申请强制执行，案号：（2024）粤 18 执 411 号。

30、（2022）粤 0112 民初 38076 号于 2024 年 4 月 3 日一审判决如下：被告北海君海旅游文化有限公司支付 450,240.00 元及违约金（违约金计算：以 252,000.00 元为基数，按日万分之二标准自 2021 年年 4 月 27 日起计至实际清偿之日止；以 198,240.00 元为基数，按日万分之二标准自 2022 年 12 月 26 日起计至实际清偿之日止）给原告广东省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驳回原告广东省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已申请强制执行，案号：（2024）桂 0502 执 3545 号。

31、（2024）粤 0605 民初 3332 号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一审判决如下：被告佛山凯元房地产有限公司应于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工程检测费 445,154.00 元及利息（以该款项为本金自 2023 年 8 月 11 日起至实际清偿之日止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予原告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总站有限公司。已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32、（2024）粤 0491 民初 559 号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一审判决如下：被告珠海横琴灏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于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总站有限公司支付检测费 43,520.00 元；被告珠海横琴灏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于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总站有限公司支付违约金 13,056.00 元。被告已被珠海中级人民法院出（2024）粤 04 破申 18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破产清算，原告已申报债权。

33、（2023）鄂 0105 民初 18201 号于 2024 年 3 月 21 日一审判决如下：被告武汉市颐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于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广东省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支付合同款 230,000.00 元；被告武汉市颐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于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广东省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支付逾期违约金，以 230,000.00 元为基数，按照日利率万分之一的标准，自 2022 年 11 月 14 日起计算至上述款项实际付清之日止；已申请强制执行。

34、（2024）穗仲案字第 1210 号于 2024 年 5 月 16 日开庭。6 月 17 日申请人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总站有限公司与被申请人中山富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达成调解意见并制作调解书：双方一致同意，被申请人同意向申请人支付：服务费 306,528.00 元，利息 9,000.00 元，仲裁费 13,014.00 元，保全费

2,263.00 元，财产保全担保费 1,500.00 元，律师费 2,500.00 元，合计：人民币 334,805.00 元。被申请人应在 2024 年 6 月 7 日起两个半月即 75 个自然日（即 2024 年 8 月 21 日）前向申请人指定的账户一次性支付款项 334,805.00 元。

35、（2023）粤 0103 民初 21103 号于 2024 年 8 月 14 日一审判决如下：被告广州市番禺区瑞森体育有限公司于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总站有限公司支付检测费用 280,462.16 元；被告广州市番禺区瑞森体育有限公司于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总站有限公司支付利息（以 205,063.98 元为基数，自 2021 年 11 月 18 日起至实际清偿之日，按中国人民银行授权的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利息；以 75,398.18 元为基数，自起诉之日 2023 年 2 月 23 日起至实际清偿之日，按中国人民银行授权的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利息）；原告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总站有限公司于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将电子商业承兑汇票（票据号码：231058100030820201117770751565）返还给被告广州市番禺区瑞森体育有限公司。已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36、（2023）粤 0103 民初 6175 号于 2024 年 8 月 6 日一审判决如下：被告广州市番禺区瑞森体育有限公司于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广东省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支付 216,600.00 元；被告广州市番禺区瑞森体育有限公司于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广东省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支付违约金（以 216,600.00 元为基数，从 2023 年 3 月 9 日起计至实际清偿之日止，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同期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的四倍计算）；驳回原告广东省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已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37、（2024）粤 0606 民初 37350 号于 2025 年 1 月 16 日一审判决如下：被告佛山市卓滨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应于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总站有限公司支付工程款 1,257,907.58 元及利息（从 2024 年 1 月 9 日开始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至实际清偿日止）；驳回原告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总站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2025 年 1 月 28 日被告上诉，正在等待法院通知。

38、（2024）琼 0106 民初 16154 号于 2025 年 2 月 20 日收到海口市龙华区人民法院判决书，判决如下：限被告海南新颐嘉创投资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广东建科交通工程质量检测中心有限公司支付检测费 465,000.00 元及违约金(违约金计算方法:自 2021 年 9 月 2 日起至债务清偿之

日止，以 465,000.00 元为基数，按日万分之一计算);驳回原告广东建科交通工程质量检测中心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

39、(2024)穗仲案字第 13484 号于 2025 年 1 月 14 日裁决如下：清远德伦置业有限公司向广东省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支付技术服务费 93,000.00 元；清远德伦置业有限公司向广东省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违约金以 93,000.00 元为基数，自 2021 年 7 月 6 日起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加计 50%计算至实际支付之日止]；本案受理费 4,886.00 元，处理费 3,000.00 元。仲裁费共 7,886.00 元，由清远德伦置业有限公司承担（该费用已由广东省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预缴，本会不作退回，由清远德伦置业有限公司迳付广东省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0、(2024)粤 1821 民初 2486 号于 2024 年 12 月 10 日判决如下：被告佛冈县广和置业有限公司应自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五日内支付检测费 3433179.24 元以及逾期付款违约金 436541.13 元（暂计至 2024 年 11 月 11 日，后续违约金以 3433179.24 元为基数自 2024 年 11 月 12 日起按照每日 0.01%利率标准计算至检测费实际付清之日止）给原告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总站有限公司；驳回原告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总站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

41、(2024)粤 0106 民初 6199 号于 2024 年 12 月 11 日收到一审判决书，主要判决内容为：被告深圳市大族环球投资有限公司于判决生效起十日内支付建科院合同款 225,000.00 元、违约金 6,750.00 元及逾期付款利息(该利息以 225,000.00 元为基数按照全国银行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的 15 倍自 2021 年 12 月 18 日起计至实际清偿之日止);被告深圳市豪熙投资有限公司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案件受理费 5,205.00 元由被告承担。

42、(2024)粤 0106 民初 10405 号于 2024 年 12 月 11 日收到一审判决书，主要判决内容为：被告湛江市兴民糖业有限公司于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广东省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支付合同款 170000 元；被告湛江市京晟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对于被告湛江市兴民糖业有限公司的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驳回原告广东省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

除上述已判决的 42 宗案件外，尚有已立案未判决案件 11 宗，起诉本金 8,766,091.74 元，利息或违约金 599,272.25 元（计算至起诉日），其他诉求 11,732.19 元。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十五、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

确保本公司持续经营的能力，以持续向股东和其他利益相关者提供回报；

按照风险水平对产品和服务进行相应的定价，从而向股东提供足够的回报。

本公司设定了与风险成比例的资本金额，根据经济环境的变化和标的资产的风险特征来管理资本结构并对其进行调整。为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返还给股东的资本、发行新股份或者出售资产以减少负债。

本公司以经调整的负债/资本比率为基础来监控资本。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一)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无此事项。

(二) 重要债务重组

本报告期无此事项。

(三) 资产置换

本报告期无此事项。

(四) 终止经营

本报告期无此事项。

(五)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根据本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确定了 3 个报告分部，分别为：检验检测业务、监理咨询业务、其他业务。本公司的各个报告分部分别提供不同的产品或服务，或在不同地区从事经营活动。由于每个分部需要不同的技术或市场策略，本公司管理层分别单独管理各个报告分部的经营活动，定期评价这些报告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

分部间转移价格按照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确定。资产根据分部的经营以及资产的所在位置进行分配，分部负债包括分部经营活动形成的可归属于该分部的负债。如果多个经营分部共同承担的负债相关的费用分配给这些经营分部，该共同承担的负债也分配给这些经营分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2024 年 12 月 31 日/2024 年度

项目	检测业务	其他业务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对外交易收入	1,181,908,068.61	15,485,608.41		1,197,393,677.02
分部间交易收入	4,800,000.00	4,768,690.22	9,568,690.22	
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 收益				
信用减值损失	-85,017,066.08	38,902.34		-84,978,163.74
资产减值损失	-13,425,499.72			-13,425,499.72
折旧费和摊销费	77,974,267.69	142,405.92		78,116,673.61
利润总额（亏损总额）	111,840,125.99	2,509,134.14		114,349,260.13
所得税费用	9,132,659.42	-257,565.76		8,875,093.66
净利润（净亏损）	102,707,466.57	2,766,699.90		105,474,166.47
资产总额	2,792,882,039.32	23,010,632.06	29,160,776.58	2,786,731,894.80
负债总额	762,426,690.30	10,354,503.14	29,160,776.58	743,620,416.86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度

项目	检测业务	其他业务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对外交易收入	1,140,522,449.32	13,951,248.59		1,154,473,697.91

项目	检测业务	其他业务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分部间交易收入	5,103,594.34	6,604,650.63	11,708,244.97	
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信用减值损失	-73,094,595.06	-42,458.80		-73,137,053.86
资产减值损失	-11,311,621.72			-11,311,621.72
折旧费和摊销费	80,429,923.98	392,089.94		80,822,013.92
利润总额（亏损总额）	124,739,492.83	2,517,415.55	20,886,619.40	106,370,288.98
所得税费用	7,651,351.45	566,268.81		8,217,620.26
净利润（净亏损）	117,088,141.38	1,951,146.74	20,886,619.40	98,152,668.72
资产总额	2,586,978,441.43	28,476,054.75	16,577,010.37	2,598,877,485.81
负债总额	648,495,371.03	18,586,625.73	16,577,010.37	650,504,986.39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

项目	检测业务	其他业务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对外交易收入	1,055,633,751.13	16,645,995.09		1,072,279,746.22
分部间交易收入	3,396,226.42	3,815,455.81	7,211,682.23	
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信用减值损失	-47,561,876.31	-20,225.52		-47,582,101.83
资产减值损失	-6,869,511.56			-6,869,511.56
折旧费和摊销费	80,856,337.15	277,533.49		81,133,870.64
利润总额（亏损总额）	108,003,535.40	4,718,492.48		112,722,027.88

项目	检测业务	其他业务	分部间抵销	合计
所得税费用	9,825,951.41	1,184,802.14		11,010,753.55
净利润（净亏损）	98,177,583.99	3,533,690.34		101,711,274.33
资产总额	2,455,505,197.94	44,423,994.76	8,164,115.98	2,491,765,076.72
负债总额	555,701,687.22	15,599,093.08	8,250,010.43	563,050,769.87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1 年以内	90,817,955.33	105,187,309.27	79,532,999.43
1 至 2 年	18,979,738.67	10,848,897.06	15,467,174.86
2 至 3 年	7,786,744.36	7,328,289.96	6,212,626.37
3 年以上	165,539,262.02	162,062,860.50	158,959,260.64
小计	283,123,700.38	285,427,356.79	260,172,061.30
减：坏账准备	31,958,672.20	26,665,423.95	21,917,201.97
合计	251,165,028.18	258,761,932.84	238,254,859.33

2、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592,488.64	1.27	3,592,488.64	100.00	
其中：					
应收零星客商	1,014,653.60	0.36	1,014,653.60	100.00	
应收出险房企及其关联方款项	2,577,835.04	0.91	2,577,835.04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79,531,211.74	98.73	28,366,183.56	10.15	251,165,028.18
其中：					
账龄组合	83,483,699.66	29.49	28,366,183.56	33.98	55,117,516.10
采用其他方法组合	196,047,512.08	69.24			196,047,512.08
合计	283,123,700.38	100.00	31,958,672.20		251,165,028.18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638,488.64	1.27	3,638,488.64	100.00	
其中：					
应收零星客商	1,014,653.60	0.36	1,014,653.60	100.00	
应收出险房企及其关联方款项	2,623,835.04	0.91	2,623,835.04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81,788,868.15	98.73	23,026,935.31	8.17	258,761,932.84
其中：					
账龄组合	68,728,466.84	24.08	23,026,935.31	33.50	45,701,531.53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采用其他方法组合	213,060,401.31	74.65			213,060,401.31
合计	285,427,356.79	100.00	26,665,423.95		258,761,932.84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390,543.60	0.92	2,390,543.60	100.00	
其中：					
应收零星客商	1,014,653.60	0.39	1,014,653.60	100.00	
应收出险房企及其关联方款项	1,375,890.00	0.53	1,375,890.00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57,781,517.70	99.08	19,526,658.37	7.57	238,254,859.33
其中：					
账龄组合	49,865,000.72	19.17	19,526,658.37	39.16	30,338,342.35
采用其他方法组合	207,916,516.98	79.92			207,916,516.98
合计	260,172,061.30	100.00	21,917,201.97		238,254,859.33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

名称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1 年以内	40,099,449.36	2,004,972.50	5.00	37,928,675.38	1,896,433.81	5.00	22,725,980.62	1,136,299.08	5.00
1 至 2 年	18,832,738.67	5,649,821.60	30.00	10,095,225.99	3,028,567.80	30.00	8,382,096.64	2,514,629.00	30.00
2 至 3 年	7,680,244.36	3,840,122.19	50.00	5,205,263.56	2,602,631.79	50.00	5,762,386.37	2,881,193.20	50.00
3 年以上	16,871,267.27	16,871,267.27	100.00	15,499,301.91	15,499,301.91	100.00	12,994,537.09	12,994,537.09	100.00
小计	83,483,699.66	28,366,183.56		68,728,466.84	23,026,935.31		49,865,000.72	19,526,658.37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组合	196,047,512.08			213,060,401.31			207,916,516.98		
合计	279,531,211.74	28,366,183.56		281,788,868.15	23,026,935.31		257,781,517.70	19,526,658.37	

3、 本报告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2021.12.31	本期变动金额				2022.12.31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027,293.60	363,250.00				2,390,543.6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账龄组合	16,859,365.15	2,667,293.22				19,526,658.37
合计	18,886,658.75	3,030,543.22				21,917,201.97

类别	2022.12.31	本期变动金额				2023.12.31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390,543.60	1,316,345.04	68,400.00			3,638,488.6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账龄组合	19,526,658.37	3,500,276.94				23,026,935.31
合计	21,917,201.97	4,816,621.98	68,400.00			26,665,423.95

类别	2023.12.31	本期变动金额				2024.12.31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638,488.64		46,000.00			3,592,488.6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账龄组合	23,026,935.31	5,339,248.25				28,366,183.56
合计	26,665,423.95	5,339,248.25	46,000.00			31,958,672.20

其中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无。

4、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名称	2024.12.31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总站有限公司	186,864,483.45		186,864,483.45	65.66	
广东省安全生产技术中心有限公司	3,643,991.40		3,643,991.40	1.28	
广东建科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400,305.23		3,400,305.23	1.19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2,549,310.60	264,600.00	2,813,910.60	0.90	140,695.53
广东建科源胜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2,127,132.00		2,127,132.00	0.75	
合计	198,585,222.68	264,600.00	198,849,822.68	69.78	140,695.53

单位名称	2023.12.31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总站有限公司	204,905,823.36		204,905,823.36	71.48	
广东建科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956,225.39		4,956,225.39	1.73	
湛江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85,000.00		2,085,000.00	0.73	104,250.00
珠海华发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2,061,063.00		2,061,063.00	0.72	317,703.15
深圳市鸿荣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910,000.00		1,910,000.00	0.67	95,500.00
合计	215,918,111.75		215,918,111.75	75.33	517,453.15

单位名称	2022.12.31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 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 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 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 检测总站有限公司	193,492,846.02		193,492,846.02	73.82	
广东建科创新技术研究院 有限公司	6,898,329.82		6,898,329.82	2.63	
广东省安全生产技术中心 有限公司	4,038,524.40		4,038,524.40	1.54	
广东建科节能环保科技有 限公司	2,848,677.14		2,848,677.14	1.09	
红河州元蔓高速公路投资 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806,299.00	1,806,299.00	0.51	1,806,299.00
合计	207,278,377.38	1,806,299.00	209,084,676.38	79.59	1,806,299.00

(二) 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398,137.96	398,137.96	9,523,899.23
其他应收款项	195,063,494.47	133,281,255.78	63,778,925.93
合计	195,461,632.43	133,679,393.74	73,302,825.16

1、 应收利息

无。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明细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广东建科源胜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398,137.96	398,137.96	398,137.96
广东建科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9,125,761.27
小计	398,137.96	398,137.96	9,523,899.23
减：坏账准备			
合计	398,137.96	398,137.96	9,523,899.23

(2) 重要的账龄超过一年的应收股利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2024.12.31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广东建科源胜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398,137.96	3 年以上	因子公司资金安排原因暂未支付	否
合计	398,137.96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2023.12.31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广东建科源胜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398,137.96	2-3 年	因子公司资金安排原因暂未支付	否
合计	398,137.96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2022.12.31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广东建科源胜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398,137.96	1-2 年	因子公司资金安排原因暂未支付	否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2022.12.31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广东建科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9,125,761.27	1-2 年	因子公司资金安排原因暂未支付	否
合计	9,523,899.23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无。

3、 其他应收款项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1 年以内	70,399,486.06	104,985,063.94	27,282,708.90
1 至 2 年	100,026,713.75	26,681,927.73	12,905,617.28
2 至 3 年	23,319,156.61	1,054,820.11	22,892,483.74
3 年以上	1,421,648.00	639,234.73	698,180.19
小计	195,167,004.42	133,361,046.51	63,778,990.11
减：坏账准备	103,509.95	79,790.73	64.18
合计	195,063,494.47	133,281,255.78	63,778,925.9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95,167,004.42	100.00	103,509.95	0.04	240,022,207.69
其中：					
账龄组合	2,064,151.18	1.06	103,509.95	5.01	1,960,641.23
采用其他方法组合	193,102,853.24	98.94			193,102,853.24
合计	195,167,004.42	100.00	103,509.95		195,063,494.47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3,361,046.51	100.00	79,790.73	0.06	133,281,255.78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其中：					
账龄组合	1,592,455.25	1.19	79,790.73	5.01	1,512,664.52
采用其他方法组合	131,768,591.26	98.81			131,768,591.26
合计	133,361,046.51	100.00	79,790.73		133,281,255.78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3,778,990.11	100.00	64.18		63,778,925.93
其中：					
账龄组合	774.00		64.18	8.29	709.82
采用其他方法组合	63,778,216.11	100.00			63,778,216.11
合计	63,778,990.11	100.00	64.18		63,778,925.93

重要的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无。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

名称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其他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1 年以内	2,063,479.12	103,173.96	5.00	1,591,783.39	79,589.17	5.00	672.06	33.60	5.00
1 至 2 年	0.20	0.06		671.86	201.56	30.00	101.94	30.58	30.00
2 至 3 年	671.86	335.93	50.00						
3 年以上									
小计	2,064,151.18	103,509.95		1,592,455.25	79,790.73		774.00	64.18	
采用其他方法组合									
押金及保证金	1,391,480.71			2,024,895.91			2,282,636.31		
备用金	1,054.54			1,054.54			1,054.54		
代扣代缴款项	2,709,217.05			2,181,159.82			908,548.53		
合并关联方往来款	189,001,100.94			127,561,480.99			60,585,976.73		
小计	193,102,853.24			131,768,591.26			63,778,216.11		
合计	195,167,004.42	103,509.95		133,361,046.51	79,790.73		63,778,990.11	64.18	

(3) 本报告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2021.12.31	本期变动金额				2022.12.31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合坏账准备	12,222.88	-12,158.70				64.18
合计	12,222.88	-12,158.70				64.18

类别	2022.12.31	本期变动金额				2023.12.31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合坏账准备	64.18	79,726.55				79,790.73
合计	64.18	79,726.55				79,790.73

类别	2023.12.31	本期变动金额				2024.12.31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合坏账准备	79,790.73	23,719.22				103,509.95
合计	79,790.73	23,719.22				103,509.95

(5)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无。

(6)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押金及保证金	1,391,480.71	2,024,895.91	2,282,636.31
备用金	1,054.54	1,054.54	1,054.54
代扣代缴款项	2,709,217.05	2,181,159.82	908,548.53
其他往来款	2,064,151.18	1,592,455.25	774.00
合并关联方往来款	189,001,100.94	127,561,480.99	60,585,976.73
合计	195,167,004.42	133,361,046.51	63,778,990.11

(三)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35,565,975.36		435,565,975.36	425,329,377.69		425,329,377.69	423,529,377.69		423,529,377.69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435,565,975.36		435,565,975.36	425,329,377.69		425,329,377.69	423,529,377.69		423,529,377.69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21.12.31		本期增减变动				2022.12.31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广东建科交通工程质量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120,510,520.99						120,510,520.99	
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总站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广东省安全生产技术中心有限公司	87,018,726.16						87,018,726.16	
广东建科源胜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20,125,923.96						20,125,923.96	
广东建科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3,711,944.61		10,162,261.97				33,874,206.58	
广东建科创新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佛山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12,000,000.00				12,000,000.00	
合计	401,367,115.72		22,162,261.97				423,529,377.69	

被投资单位	2022.12.31		本期增减变动				2023.12.31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广东建科交通工程质量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120,510,520.99						120,510,520.99	
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总站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广东省安全生产技术中心有限公司	87,018,726.16						87,018,726.16	
广东建科源胜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20,125,923.96						20,125,923.96	
广东建科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3,874,206.58						33,874,206.58	
广东建科创新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佛山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12,000,000.00						12,000,000.00	
阳江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1,800,000.00				1,800,000.00	
合计	423,529,377.69		1,800,000.00				425,329,377.69	

被投资单位	2023.12.31		本期增减变动				2024.12.31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广东建科交通工程质量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120,510,520.99						120,510,520.99	
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总站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被投资单位	2023.12.31		本期增减变动				2024.12.31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广东省安全生产技术中心有限公司	87,018,726.16						87,018,726.16	
广东建科源胜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20,125,923.96						20,125,923.96	
广东建科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3,874,206.58		10,000,000.00				43,874,206.58	
广东建科创新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佛山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12,000,000.00						12,000,000.00	
阳江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1,800,000.00						1,800,000.00	
香港建筑科学创新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236,597.67				236,597.67	
合计	425,329,377.69		10,236,597.67				435,565,975.36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无。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无。

(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9,948,288.19	71,740,587.17	175,719,728.45	87,693,285.70	186,944,298.57	70,846,157.38
其他业务	56,278,485.58	17,312,527.61	54,533,812.83	20,373,127.68	31,960,892.46	13,556,993.89
合计	186,226,773.77	89,053,114.78	230,253,541.28	108,066,413.38	218,905,191.03	84,403,151.27

(五) 投资收益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1,392,242.99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74,536.53	1,850,277.78	2,837,361.1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1,565,687.55	1,515,181.50	787,894.3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9,371.71		
合计	73,323,095.36	3,365,459.28	3,625,255.49

十八、 补充资料

(一)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03,655.30	506,748.22	32,357.7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710,152.77	3,799,420.79	5,686,142.9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763,683.77	2,515,147.11	3,508,785.8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说明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16,156.38	650,752.20	1,554,158.39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3,431.71	1,824,157.51	2,496,975.7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4,077,079.93	9,296,225.83	13,278,420.79	
所得税影响额	623,512.83	1,485,628.79	2,754,490.6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151.88	1,277.03	1,239.01	
合计	3,447,415.22	7,809,320.01	10,522,691.15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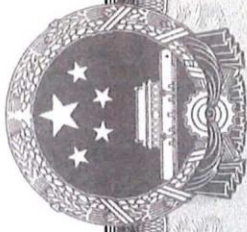
2024 年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42	0.34	0.3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24	0.33	0.33

2023 年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16	0.32	0.3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75	0.29	0.29

2022 年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 益率 (%)	每股收益 (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34	0.33	0.3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 股股东的净利润	4.79	0.29	0.29

广东省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加盖公章)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七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2502140072

扫描经营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杨志国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信息系统领域内的技术服务；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额 人民币15900.0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登记机关



2025 年 02 月 14 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310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沪财会〔2000〕26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0年6月13日(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张立祥
Full name	张立祥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9.12.20
Date of birth	1979.12.20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412825197912207639
Identity card No.	412825197912207639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4010030001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7 年 08 月 13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2007 年 5 月 15 日

年 月 日
/y /m /d



姓名	姜干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7-02-01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特殊普通合伙) 广东分所
身份证号码	430502197702012017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00154001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1 年 12 月 11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2020 年 9 月换发



中国注册会计师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肖翔
男
1988-09-30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
合伙·广东分所
440202198809305311



肖翔(310000060671),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21年任职资格检查。通过文号: 粤注协(2021) 268号。



310000060671



310000060671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4 10 10
年 月 日
ly m d